

标段编号: 2305-440305-04-01-834012007001

#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施工）

II 标段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0月15日

##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的企业基本情况、财务情况、投标人办公场所等。注：提供企业基本情况表、近3年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固定办公场地证明（办公场所的房产证或房屋租赁合同原件扫描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或截图。
2	投标人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3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在建项目以合同签订时间或完工项目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施工业绩。注：1、提供中标通知书（若有）、合同（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若有，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等内容，已中标暂未签订合同的，可提供中标通知书）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3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3项，统计时只计取前3项业绩。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3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提供项目经理近5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竣工验收报告时间为准）以项目经理职位所承担的最具代表性的同类工程业绩。注：1、业绩证明文件须提供项目负责人能力证书（注册资格证书及职称证书，如有）、提供合同关键页（清晰体现合同双方名称、项目名称、项目内容、合同金额、签订时间、项目类型、项目经理信息（合同未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可提供业主证明）等内容）、竣工验收报告（清晰体现竣工验收时间、竣工验收各方签字盖章页、项目经理信息等内容）等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如无法清晰体现上述内容，需提供业主证明，否则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若提供证明材料不

		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认可。 2、一份合同只计算一个业绩，投标人提供业绩不超过 3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3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业绩。 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4	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	提供近 3 年（从本项目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履约评价证明文件时间为准）投标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履约评价情况。 注：（1）提供的业绩不超过 3 项，若业绩超过 3 项的，按顺序选择前 3 项。（2）证明资料为获得建设单位合同甲方履约评价原件扫描件，证明材料能清晰体现项目名称、履约评价情况（优、良、合格等履约评价等级），建设单位或合同甲方、履约评价时间等要素信息，原件备查。若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造成无法辨认的，按无统计，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3）同类工程是指“与本次招标内容相近或类似的项目”。
5	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拟派本项目人员情况一览表（包括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量负责人、生产经理、安全员、质检员、给排水工程师、管线工程师、BIM 工程师、造价工程师、劳资专管员、资料员等项目管理成员）注：1、提供相应注册资格证书或上岗证书或职称证书原件扫描件。2、提供所配备人员本单位近 3 个月（从招标公告发布当月的上一个月起倒算连续 3 个月）社保缴纳情况（社保部门网页或窗口打印资料均可）。
6	企业获奖情况（不评审）	提供投标人近 3 年（从招标公告第一次发布之日起倒推，以获奖证书载明时间为准）同类工程获得的奖项情况。 注：1、证明资料为获奖证书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2、一个证书计算一个获奖，提供获奖情况不超过 3 项，超过 3 项的，统计时只计取前 3 项。
7	其他（不评审）	投标人可自行提供综合实力证明、体现自身特点的其它证明材料。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 1、投标人综合实力情况（不评审）

投标人资信标情况汇总表（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										
投标人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	郑宇						
资质类别及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项目经理资格、职称类别及等级	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公用工程)						
企业性质	民营		是否中小微企业	是						
企业办公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四海云创大厦2栋A座505									
财务情况	营业收入		2022年：86966.362363万元 2023年：88942.475099万元 2024年：41470.735821万元 合计：217379.573283万元							
	负债率		2022年：73.63% 2023年：72.06% 2024年：65.98% 平均负债率：70.56%							
投标人其他补充说明	无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在建/完工)					
1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市政工程	2022.10.19	31600.265655	完工					
2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市政工程	2022.11.15	19511.533386	完工					
3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II标段施工总承包(快速发包)	市政工程	2023.12.25	33398.6250	完工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姓名	备注				
1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	市政工程	35640	2023.12.19	田万沛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 边排渠整治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 设管理中心	优秀	2024.02.01	
2	坦洲镇产业平台 33-2020-0110 地块填土项目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 建设服务中心	优秀	2024.08.13	
3	阳西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阳西县教育局	优秀	2023.05.15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 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1	项目经理	田万沛	/	注册建造师证、一级	2025年04月--2025年09月
2	技术负责人	杨少生	高级	注册建造师证、一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3	生产经理	唐峰	中级	注册建造师证、一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4	质量负责人	林远荣	高级	质量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5	安全负责人	冯鹏程	高级	安全考核证、C3 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6	质检员	刘小丽	/	质量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7	质检员	黄妹	/	质量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8	安全员	陆永俊	/	安全考核证、C3 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9	安全员	吴居始	/	安全考核证、C3 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0	安全员	赵三锋	/	安全考核证、C3 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1	施工员	黄业宁	/	施工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2	资料员	李丽梅	/	资料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3	资料员	曾水晶	/	资料员上岗证	2024年09月--2025年09月
14	材料员	冯晓	/	材料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5	造价工程师	易焱新	/	注册造价师证、一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6	劳资专管员	吴玉仙	/	劳资专管员上岗证	2024年09月--2025年09月

17	管线工程师	朱丽军	中级	职称证、中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8	市政路桥工程师	林雪媛	中级	职称证、中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9	BIM 工程师	刘武威	中级	职称证、中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20	给排水工程师	杨瑞富	高级	职称证、高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21	给排水工程师	陈启辉	中级	职称证、中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2022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御景半岛花园幼儿园项目	市级	阳江市建筑业协会	2022年8月	
2	2022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阳春国鼎中央公园一期商住小区工程	市级	阳江市建筑业协会	2022年6月	
3	2022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那金双转移配套服务中心商住项目（一期1、2、3、4栋、市场、地下室）工程	市级	阳江市建筑业协会	2022年8月	

备注：1、具体要求详见《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2、投标人应如实填写此表。

3、人员配备情况应至少满足以下配置要求：(1) 项目经理1人；(2) 技术负责人1人；(3) 安全负责人1人；(4) 质量负责人1人；(5) 生产经理1人；(6) 安全员3人；(7) 质检员1人；(8) 给排水工程师2人；(9) 管线工程师1人；(10) BIM 工程师1人；(11) 造价工程师1人；(12) 劳资专管员1人；(13) 资料员2人。（需按招标人要求结合现场实际增加人员配备。）

4、表格不够可自行增加行数、页面。

5、若投标人为中小企业，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方可生效，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九章投标文件格式。

## 1.1、营业执照（扫描件）：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网上公开)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06年10月25日 的变更信息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宏鹏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打印时间：2025年09月15日9:25:19

版权所有：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地址：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 1.2、资质证书（扫描件）：



## 1.3、中小企业声明函

###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企业（联合体）参加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的深圳湾流域市政排水管网完善工程（打包立项）（施工）Ⅱ标段招标投标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 129 人，营业收入为 41470.735821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7579.384566 万元，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的划分标准，属于 建筑业 行业的 中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5 年 10 月 14 日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招标人同等条件下优先选择符合条件的中小企业中标的，投标人属于招标项目所属行业的中小企业且提供声明函后，方可适用该条款。

## 1.4、固定办公场所证明

深圳福新创客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 四海云创 A 座

# 租赁合同

编号: 505

第 1 页

# 物业租赁合同

出租方（甲方）：深圳福新创客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EEPYY89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第二工业区 58 号 104  
电话：18312345468

承租方（乙方）：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证件号码：914403007556704242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四海云创大厦 2 栋 A 座 505 室  
法人/代理人：郑宇  
身份证号码：450403198112181514  
电话：15820418120

根据深圳市有关房产管理的规定依据有关法律、法规、条理，本着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及合法经营的原则，经过协商：就物业租赁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本合同。

## 第一条：租赁物位置和期限

（一）租赁用途：办公。

项目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四海云创大厦 2 栋 A 座

具体单位如下表：

楼栋	楼层	门牌号
四海云创 A 座	5	505

（二）租赁期限：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6 年 4 月 30 日，

计租日期：2025 年 5 月 1 日。

## 第二条：租赁费用标准及其它费用标准

（一）租赁费用标准：

1、租赁费（含租金，装修服务费，安全服务费，平台运营费）收费标准：

计费周期	月租赁费(单位：人民币)
2025.5.1~2026.4.30	5500

乙方须于每月 1 日支付当月租赁费，如逾期支付，要向甲方支付滞纳金，滞纳金金额为：拖欠天数乘以欠缴租赁费部分额的 2%。上述租赁费为甲方实

收租赁费，均未含物业租赁税及物业租赁产生的国家各相关部门所有税费。该物业租赁产生有关的税费均由乙方承担，乙方如不缴交相关税费，须承担税务方面的法律责任。

甲方指定收款账户如下：

开户行：深圳福田银座村镇银行龙华支行

账号：6213 4710 1100 1296 649

户名：黄汉全

2、租赁保证金：

保证金名称	保证金金额（单位：人民币）
物业押金	11000
水电押金	/

乙方应于本合同生效之日起向甲方一次性支付上述列表中的保证金，租赁期满后，乙方不再续租，并且清偿所有费用及履行完毕本合同约定义务后，甲方返还上述保证金给乙方（保证金不计利息）。

3、签订本合同时乙方应先缴纳首期（2025.5.1-2025.5.31）租赁费人民币5500元（大写：伍仟伍佰元整）。

4、乙方应于签订本合同当日，按本条第二、第三款的约定交齐款项，逾期未交或未足额缴纳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将此租赁物另租他人并不予退还已交任何款项。

5、租赁期届满前二个月，乙方应以书面方式告知甲方是否续租，并应在租约期满前一个月签订续租合同，否则视为自动放弃优先续租权利。

6、首月的实际月租金计算方式为：乙方在该月实际租赁的天数乘以当月的日租金额。日租金额为月租金总额除以当月实际天数的得数。合同期内的最后一个月租金计算方式为：需交付整月租金。

7、双方特别确认，乙方不得以物业管理服务纠纷或事件或其他任何理由拒绝向甲方缴纳租金、物业管理费等费用。

（二）其它费用标准：

1、电费：1.2+0.3元/度，公摊水电费（含公共区域：客梯、货梯、洗手间、通道、园区室外用水用电，）：44元/月。

2、停车按照政府部门或者甲方相关规定收取费用。

第三条：甲方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负责租赁房屋的主体结构及甲方所提供公用设施的自然损坏或

故障的维修并承担相关的费用。

(二) 甲方或物业公司有权在通知乙方后(紧急情况下可不作通知并采取果断措施)进入租赁物业安装、使用和维修物业整体的排污系统、防火系统、空调系统和其他物业公共设施和设备。甲方有权修改物业建筑图并且无须乙方同意或通知乙方。

#### 第四条：乙方权利和义务

(一) 乙方作为租赁房屋的使用人，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转租，乙方有权使用物业所提供的公共设施(如电梯，卫生间)。

(二) 租赁期满前，乙方若要求续租，在同等条件下，乙方有优先承租权。

(三) 乙方租赁该物业为办公用途，乙方必须事先了解租赁物业的产权属性及现状结构，按政府相关部门规定自行办妥环保、卫生、营业执照、税务登记等各项相关法律文件后方可营业，并应承担进场前及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相应相关费用，未征得甲方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经有关部门审核批准前，不得擅自改变该物业的用途和营业。如乙方无法办理经营的相关法律文件，乙方应自行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不承担任何赔偿责任。

(四) 乙方须按时缴付租赁费、水电费及其他费用等，如乙方逾期7天仍未付清的，甲方有权采取停水、停电、停燃气、停空调或停止使用其他设施的措施，停止使用期间的租赁费及其他费用继续计算，因此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无须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 第五条：装修条款

(一) 租赁期内，乙方对租赁物业可进行必要的装修，该装修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改变租赁物业的结构和用途及物业外墙，乙方应在装修前按照甲方或物业公司规定要求提交书面装修申请资料，并签定《装修管理协议》等，乙方装修方案必须事先取得甲方或物业公司或市政府有关部门批准后方可进场装修，所需费用及工程款项均由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乙方因故意或过失造成租赁物业设施的毁损，应承担恢复原状及赔偿经济损失的责任。

(二) 如乙方装修可能对公用部分及其他相邻用户造成影响的，甲方可对乙方的装修提出异议，乙方应当予以修改。乙方装修的相关费用和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乙方的装修不得破坏租赁物的主体结构和影响租赁物的安全结构和消防设施布置。

(三) 甲方依照第五条第2项约定，提出整改意见的，乙方应当在接到甲方建议后10日内改正，如乙方拒不改正的，甲方有权依照本合同约定，解除本租赁合同。

## 第六条：防火、防盗

(一) 乙方负责租赁区域的防火、防盗措施，乙方在租赁期间须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条例》以及深圳市有关制度，乙方应按消防部门有关规定全面负责租赁物内的防火安全，租赁期间因乙方的过失导致消防安全事故，如有损租赁物或造成严重损坏，乙方应赔偿甲方租赁物的全部造价款额，并承担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二) 乙方应加强本公司贵重物品和相关人员的管理与监督，特别是贵重并且体积较小的物品。贵重并且体积较小的物品应上双锁和双人保管，防止内部人员监守自盗。如在封闭空间内门、窗及锁未被破坏发生被盗我公司不负责。乙方需自行安排内保人员保证其财物安全。

(三) 因暴动，骚乱，盗贼持械公然抢劫或无明显盗窃痕迹的盗窃事故，乙方盘点发现的短少时，甲方不负责赔偿责任。

(四) 租赁物业内部的建筑、消防设备、燃气设施、电力设施、出入口和通道应符合市政府规定的安全和生产、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乙方严格按照政府职能部门规定的安全、消防、治安、环保、卫生等管理规定或标准使用出租房屋，并有义务保证出租房屋在使用中不存在任何安全隐患。如乙方未履行消防安全责任，所造成的火灾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

(五) 乙方应保证租赁物业使用过程中的行为符合有关法律规章的规定，乙方在合同到期后，应保留物业的完好。乙方自行维修物业内外及周边环境，达到安全文明生产要求，乙方要想方设法降低各种不同类型的污染，因污染引起争议或停止使用物业的，责任由乙方自负。

## 第七条：合同的解除和终止

(一) 在租赁期限内，若乙方拖欠甲方 7 天的租赁费及水电费，甲方有权停水、停电及停止乙方使用租赁物的有关设施；若乙方拖欠甲方 15 天的租赁费，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二) 乙方在承租后，乙方保证依法及时足额给乙方员工发放工资，因乙方未依法及时足额发放乙方员工工资，造成甲方依照劳动部门要求为乙方员工垫付工资的，乙方自愿将乙方租赁物业内的所有机器、设备和财产，交付给甲方自行处理，不足部分，甲方可另行追索，同时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

(三) 合同期内，甲乙双方不得无故提前终止合同，如未经甲乙双方同意，对方提前解除合同的：a、乙方违约，甲方无条件没收乙方的物业租赁押金及水电费押金，且乙方还须交清承租期的租赁费及其它因本合同所产生的费用；b、

除第八条的第（四）条及本条第（四）款约定外，甲方非因乙方原因而无故解除合同的，甲方应无息退还乙方物业租赁押金及水电费押金，并赔偿乙方一个月的租赁费，乙方不得要求甲方对装修和添置部分要求补偿或者赔偿。

（四）本合同有效期内，因下列情形之一，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损失，乙方应向甲方赔偿：

- 1、乙方拖欠租赁费15天以上；
- 2、乙方所欠各项费用达五千元以上；
-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改变租赁物业用途的；
- 4、不承担维修责任或不支付维修费用，致使物业结构损坏的；
-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擅自将租赁物分租或者转租的；
- 6、乙方违法使用该租赁物或乙方利用该租赁物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

甲方依据上述情形单方面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搬迁并交回租赁物业。甲方不退还押金（包括物业租赁押金和水电费押金），并保留追究乙方因此造成的法律责任，拖欠款每天按2%收取滞纳金。

#### 第八条：合同变更纠纷处理

（一）本合同租赁期届满，乙方需继续租用物业（或不再续租）时，均应于租赁期届满之日3个月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续租或不续租申请，续租的届时协议条款及租赁费按时价另行商定，双方达成协议后，重新签定合同。

（二）租赁期间，承租方如将租赁房屋转租给第三方使用，必须事先书面向出租方申请，由第三方书面确认，征得出租方的书面同意，缴纳合同转让费及按照新的市场价格签订租赁合同。

（三）本合同租赁期满，乙方不再续租时，应于租赁期满之日一个月前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停租要求，在租赁期满前迁离并交回租赁物，并保证租赁物及设施的完好，同时结清应当由乙方承担的各项费用并办理有关移交手续。乙方自愿放弃租赁房屋的装修装饰的所有权，乙方逾期不迁离或不返还租赁物的，甲方有权收回本租赁物，并对逾期部分向乙方收取该租赁物的双倍租赁费。

（四）意外因素：租赁期间，如遇政府征收、城市更新、旧改、政府行为或国家政策等因素及其他自然不可抗力因素，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即告终止，甲乙双方各自承担本身经济损失，互不赔偿，甲方应无息退还乙方物业租赁押金及水电费押金；因上述行为或者因素（本条）本合同终止的相应的补偿或者赔偿根据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执行。

（五）双方因执行租赁合同发生纠纷时，应当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 除条款有约定之外, 如任何一方未能完全履行本合同其它各项条款, 属违约行为, 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

(七) 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中任一条款, 由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的, 且其损失超过了违约金额, 应进行赔偿, 支付赔偿金, 以补偿违约金不足部分。

(八) 违约方支付违约金, 赔偿金后, 对方再无异议后, 双方可协商本合同是否再履行。

(九) 违约金, 赔偿金兑现的期限应在双方明确责任后十日内支付, 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 收取滞纳金。

#### 第九条: 违约责任

(一) 若乙方逾期支付租赁费应按逾期租赁费数额的每日百分之二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二) 除租赁费外如乙方拖欠水电费及其他应缴款项, 甲方或物业管理公司可向乙方收取违约金, 违约金按拖欠数额每日百分之二计算。

(三) 因乙方违约导致解除本合同的, 乙方不能享受免租期, 应按照本合同约定的租赁费标准向甲方补交免租期租赁费。

(四)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承担的义务应由承租人的法定代表人及股东提供担保, 对产生欠租等违约情形承担连带的担保责任, 承租方的法定代表人及股东承诺: 若乙方因物业租赁纠纷产生法律上的责任, 其愿意作为保证人承担法律上的连带担保责任, 保证期间至乙方所有债务履行完毕之日止。

#### 第十条: 物业交接

(一) 本合同生效后, 甲方依照本物业的现状向乙方移交物业, 乙方应当根据本合同约定接收物业, 并办理物业移交手续, 乙方未办理物业移交手续的, 视为乙方于本合同签字或者生效后, 接收并且使用了该物业。

(二) 本合同租赁期届满、解除或因任何理由终止时, 乙方应将承租房屋按租赁时的原交付状态(正常的折旧磨损除外)将租赁房屋修缮妥当交还予甲方(甲方或后续租户同意不予恢复原状的情形除外)。同时, 乙方自愿放弃租赁房屋的装修装饰的所有权。

(三) 合同终止之日, 除非双方另有书面约定, 乙方应与甲方结清所有应付的款项后搬迁物品, 将租赁物业恢复至交付时原状(自然损耗除外)并于终止当日17:30以前交还甲方。甲方对租赁物业进行验收结束、收到该物业钥匙且双方签署物业验收交接单后视为乙方履行了将该物业交还甲方的义务。

(四) 若合同终止乙方未按合同约定结算所有款项、履行交还物业义务的,

甲方有权视乙方留存于物业内之任何物品（包括但不限于办公用品和设备）为乙方废弃物，甲方有权进入该物业并处置乙方废弃物，乙方不能向甲方索赔，并承担甲方为清除上述物品的劳务费用和将物业恢复原状所支付的费用。同时，乙方自愿放弃租赁物业的装修装饰的所有权。

（五）若乙方未在合同终止之日交还物业，则从合同终止之日的第二日起直至双方签署验收交接单之日为止或甲方收回物业之日止，甲方有权按日向乙方收取物业占用费，物业占用费为本合同日租赁费的两倍，但此项费用之支付并不构成续租或租赁之继续，甲方仍有权要求乙方随时迁离或有权按照合同约定行使收回物业的权利。同时，乙方自愿放弃租赁物业的装修装饰的所有权。

（六）在合同解除或终止后，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甲方对装修和设备的残值进行收购或补偿或赔偿。

第十一条：乙方同意并承诺遵守下列条款和条件：

（一）乙方必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令、法规和社会公德，遵守和履行物业管理规章制度。

（二）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债权、债务以至纠纷、诉讼等一概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乙方不能将租赁物业向任何机构单位或个人作任何抵押、担保或留置。

（三）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擅自使用甲方或该租赁物业名义或使用的名称、及其有关商号、商标进行社交活动、宣传、商品包装、印刷、刊登广告、制作徽章等商业活动或行为，但不包括使用为其业务或商品包装的地址用途。

（四）乙方须负责赔偿甲方因下列情况而引致的损失及费用：

1、租赁房屋内部的破损或其固定装置、装修、水管、标志或任何装置的损坏（正常的折旧耗损除外）；

2、乙方或任何获乙方许可在租赁物业内的人士之行为、遗漏或疏忽；

3、乙方违反或不遵守本合同或物业管理之任何规定。

（五）乙方承诺在租赁期内，物业内的装饰装修由其自行维修维护。乙方亦不会因装饰装修的质量问题，要求减少或迟延支付租赁费。

第十二条：通知文件的送达甲乙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一）甲乙方双方约定以下通信地址为双方主通知或文件的送达地址：

甲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中亭东路88号四海云创A座101室

乙方送达地址：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中亭东路88号四海云创A座505室  
送达地址未经书面变更通知，一直有效。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或文件按送达地址直接送达或邮寄的视为送达。如按上述地址邮寄文件被邮政部门退回的，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二) 甲方的送达方式：甲方送交通知文件给乙方时，可选择将通知或文件送至乙方所承租的物业内，若物业内人员拒收，可由第三者见证签名即视为送达。或因乙方租用的物业关门，可张贴通知文件于物业前并拍照或摄像，可由第三者见证签名即视为送达。或由甲方根据双方在签订合同时乙方所提供的营业执照上的工商登记地址（个人则为身份证地址）或租赁合同书上写明的地址通过 EMS 特快专递邮寄给乙方，从相关 EMS 网站打印下来的送达记录，乙方予以认可，甲方保留 EMS 邮寄原件以证明送达，若根据上述地址邮寄而退回，则退回的邮件也视为送达，乙方予以认可。以上三种方式由甲方自愿选择。

#### 第十三条： 其它条款

1、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可另行协商作出补充协议，经双方签字盖章后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在本合同签订后，甲方与乙方形成租赁关系的权利和义务以本合同为准，甲、乙双方为了办理租赁凭证、工商登记等政府部门相关证件之用而另行签订的《深圳市房产租赁合同书》不作为变更本合同的条款。

3、甲、乙任何一方不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造成对方直接经济损失，应由违约方负责赔偿。

4、甲乙双方对因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获得的另一方具有商业秘密性的文件资料负有保密义务。除因履行本合同需要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将秘密性文件资料透露给任何第三方，该保密义务在本合同终止后继续有效。

5、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6、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第十四条： 补充条款

1、续签一年

甲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2015年5月1日

乙方（签章）：

授权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 1.5、近3年财务报表原件扫描件

### 2022年财务报表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度会计报表审计报告

#### 目 录

<u>项 目</u>	<u>页 次</u>
一、 审计报告	2-4
二、 已审会计报表	5-25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股东权益变动表	
4、 现金流量表	
5、 会计报表附注	
三、 本所《执业许可证》及《营业执照》复印件	



#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A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工业区 22 栋万源大厦 205

电 话：(0755) 83329083

传 真：(0755) 83328854

机密\*

深佳和财审字[2023]334 号

## 审 计 报 告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

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

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国•深圳

中国注册会计师：

A red square seal of a Chines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with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to its right.

中国注册会计师：

A red square seal of a Chines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 with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to its right.

二〇二三年三月十五日

##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0		
货币资金	2	42,470,306.56	201,389,673.07	短期借款	41	37,740,278.06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0.00	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	0.00	0.00
衍生金融资产	4	771,000,000.00	348,774,203.00	衍生金融负债	43	0.00	0.00
应收票据	5	0.00	0.00	应付票据	44	747,060,000.00	48,229,788.80
应收账款	6	479,330,731.48	234,918,989.90	应付账款	45	51,396,231.32	42,837,648.29
预付款项	7	3,000,000.00	1,450,000.00	预收款项	46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8	10,992,676.20	3,795,678.33	应付职工薪酬	47	14,290.53	14,290.53
存货	9	13,762.00	1,426,686.63	应交税费	48	-11,455,496.35	-5,998,148.40
持有待售资产	10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49	263,479,493.84	507,613,114.6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0.00	0.00	持有待售负债	50	0.00	0.00
其他流动资产	12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	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3	1,306,807,476.24	791,755,230.93	其他流动负债	52	0.00	0.00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53	1,088,234,797.40	592,696,693.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	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0.00	0.00	长期借款	55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17	0.00	0.00	应付债券	5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8	0.00	0.00	其中: 优先股	57	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19	0.00	0.00	永续债	58	0.00	0.00
固定资产	20	58,791,700.56	53,303,158.62	长期应付款	59	0.00	0.00
在建工程	21	0.00	0.00	预计负债	60	0.00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0.00	0.00	递延收益	61	0.00	0.00
油气资产	23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	0.00	0.00
无形资产	24	112,309,898.04	118,489,463.88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	0.00	0.00
开发支出	25	0.00	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	0.00	0.00
商誉	26	0.00	0.00	负债合计	65	1,088,234,797.40	592,696,693.91
长期待摊费用	27	0.00	0.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0.00	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	200,253,669.00	200,253,66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70,466.90	70,466.90	其他权益工具	68	0.00	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171,172,065.50	171,863,089.40	其中: 优先股	69	0.00	0.00
	31			永续债	70	0.00	0.00
	32			资本公积	71	0.00	0.00
	33			减: 库存股	72	0.00	0.00
	34			其他综合收益	73	0.00	0.00
	35			专项储备	74	0.00	0.00
	36			盈余公积	75	5,196,176.03	5,196,176.03
	37			未分配利润	76	184,294,899.31	165,471,781.39
	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77	389,744,744.34	370,921,626.42
资产总计	39	1,477,979,541.74	963,618,320.3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78	1,477,979,541.74	963,618,320.3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869,663,623.63	1,523,744,232.38
减: 营业成本	2	830,413,971.84	1,437,841,410.45
税金及附加	3	1,398,421.05	2,702,799.23
销售费用	4	0.00	0.00
管理费用	5	11,561,104.96	12,148,941.79
研发费用	6	0.00	0.00
财务费用	7	1,005,630.57	1,979,917.32
其中: 利息费用	8	2,870,725.24	2,553,586.38
利息收入	9	0.00	0.00
加: 其他收益	10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	0.00	0.00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	0.00	0.0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	0.00	0.0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	25,284,495.21	69,071,163.59
加: 营业外收入	17	13,600.00	0.00
减: 营业外支出	18	0.00	281,400.2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25,298,095.21	68,789,763.36
减: 所得税费用	20	6,324,523.80	17,197,440.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18,973,571.41	51,592,322.52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18,973,571.41	51,592,322.52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0.00	0.0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0.00	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0.00	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0.00	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0.00	0.00
	28	0.00	0.00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0.00	0.0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0.00	0.0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0.00	0.0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0.00	0.00
4. 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0.00	0.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0.00	0.00
	35	0.00	0.00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18,973,571.41	51,592,322.52
七、每股收益	37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8	0.00	0.00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9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1</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869,663,623.63	1,594,397,813.69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590,814.43	57,229,443.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870,254,438.06	1,651,627,257.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701,992,464.18	1,404,108,625.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8,461,348.31	8,355,222.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19,916,551.52	29,819,375.5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105,621,438.30	88,598,444.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835,991,802.31	1,530,881,668.08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1</b>	<b>34,262,635.75</b>	<b>120,745,588.98</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12</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1,130,907,764.43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0.00	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130,907,764.43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12,885,758.08	39,571,582.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1,553,133,561.64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566,019,319.72	39,571,582.87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24</b>	<b>-435,111,555.29</b>	<b>-39,571,582.87</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b>25</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21,996,819.21	48,229,788.8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421,996,819.21	48,229,788.8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177,196,541.15	253,363.0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2,870,725.24	2,553,586.3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180,067,266.39	2,806,949.44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34</b>	<b>241,929,552.82</b>	<b>45,422,839.36</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35</b>	<b>0.00</b>	<b>0.00</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36</b>	<b>-158,919,366.72</b>	<b>126,596,845.47</b>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201,389,673.07	74,792,827.6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38</b>	<b>42,470,306.35</b>	<b>201,389,673.07</b>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续)

2022年度

### 一、补充资料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9		
净利润	40	24,771,299.39	51,592,322.5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41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2	7,397,216.14	4,537,785.17
无形资产摊销	43	6,179,565.84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6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7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8	2,870,725.24	2,553,586.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1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2	0.00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	-245,384,527.15	127,737,579.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4	238,428,356.29	-65,675,684.99
其他	55	0.75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	34,262,635.96	120,745,588.9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57		
债务转为资本	58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59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60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61		
现金的期末余额	62	42,470,306.35	201,389,673.0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63	201,389,673.07	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64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65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	-158,919,366.72	201,389,673.07

### 二、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现金	67	42,470,306.56	201,389,673.07
其中: 库存现金	68	821,156.00	894,668.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9	41,649,150.56	200,495,004.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0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71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72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73	0.00	0.00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74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	42,470,306.56	201,389,673.07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76	0.00	0.0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00,253,6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96,176.03	165,471,781.39	370,921,62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0,453.49	-150,453.49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00,253,6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96,176.03	165,321,327.90	370,771,172.93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973,571.41	18,973,571.4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8,973,571.41	18,973,571.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200,253,6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96,176.03	184,294,399.31	388,744,744.3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末余额	1	200,253,6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96,176.03	113,879,458.87	319,329,303.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前期差错更正	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	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00,253,6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96,176.03	113,879,458.87	319,329,303.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592,322.52	51,592,322.52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592,322.52	51,592,322.52	51,592,322.5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利润分配	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其他	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其他	2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本年末余额	23	200,253,6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5,196,176.03	165,471,781.39	370,921,626.42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022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深圳新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林远荣投资设立, 经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局核准, 于 2003 年 11 月 6 日成立, 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3007556704242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冯吕浩; 注册资本为 20,025.37 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 工程咨询管理; 经济信息咨询; 国内贸易。物业管理;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壹级;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及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 劳务派遣; 货物运输。公路道路养护与维修; 公路、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安装、养护与维修; 隧道养护与设施维修; 桥梁养护与设施维修。

3. 本公司经营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 2205。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 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盈盘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动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

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 （八）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

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
运输设备	5年	19.00%
电子设备	5年	19.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5年	19.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

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一）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 (1) 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收入：(1) 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 既没有保留通常与

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的测量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定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	-----	-------	-----

1	增值税	9%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821, 156. 00	894, 668. 55
银行存款	41, 649, 150. 56	200, 495, 004. 52
其他货币资金	0. 00	0. 00
合计	42, 470, 306. 56	201, 389, 673. 07

#### 其中：银行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建设银行前海支行	24, 082, 839. 00
工行鄂州明堂市场支行1811025319020063149	6, 212, 838. 31
农业银行坂田支行41026700040032380	4, 193, 793. 50
邮政储蓄银行阳春市东湖支行94400001000218	2, 827, 128. 00
发展银行南头支行	2, 569, 479. 14
农业银行阳春市支行44554101040030963	789, 314. 64
农行厦门自贸区分行	434, 022. 22
浦发银行深圳益田支行7924007880100001378	169, 936. 99
东莞银行南山支行599000014511439	150, 506. 62
宁波银行深圳西丽支行73130122000011812	74, 941. 61
其他	144, 350. 53
合计	41, 649, 150. 56

### 2.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理财产品	771, 000, 000. 00	348, 774, 203. 00
合计	771, 000, 000. 00	348, 774, 203. 00

### 3. 应收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83, 669, 199. 93	38. 31%	154, 495, 877. 44	65. 77%
1-2年	51, 419, 704. 67	10. 73%	58, 211, 646. 92	24. 78%
2-3年	44, 272, 269. 84	9. 24%	22, 211, 465. 54	9. 45%

3-4年	199,969,557.04	41.72%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479,330,731.48	100.00%	234,918,989.90	100.00%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74,141,509.46	15.47%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42,969,500.00	8.96%
阳东新宝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7,426,890.00	3.64%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12,910,913.90	2.69%
昆明市智慧城市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1,379,407.03	2.37%

#### 4. 预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000,000.00	100.00%	1,450,000.00	100.00%
账面余额合计	3,000,000.00	100.00%	1,450,000.00	100.00%

(2) 期末预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龙岗区大信建材商行	3,000,000.00	100.00%

####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施工	1,412,924.63	1,412,924.63
低值易耗品	13,762.00	13,762.00
账面余额合计	1,426,686.63	1,426,686.63

#### 6.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82,536,522.41	12,885,758.08	0.00	95,422,280.49
机器设备	74,889,788.88	12,278,218.26	0.00	87,168,007.14
运输工具	7,605,813.53	607,539.82	0.00	8,213,353.35
工具器具家具	40,920.00	0.00	0.00	40,92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29,233,363.79	7,397,216.14	0.00	36,630,579.93
机器设备	25,809,823.96	6,752,736.61	0.00	32,562,560.57
运输工具	3,386,713.45	644,479.53	0.00	4,031,192.98
工具器具家具	36,826.38	0.00	0.00	36,826.38
三、账面价值合计	53,303,158.62	12,885,758.08	7,397,216.14	58,791,700.56
机器设备	49,079,964.92	12,278,218.26	6,752,736.61	54,605,446.57
运输工具	4,219,100.08	607,539.82	644,479.53	4,182,160.37
工具器具家具	4,093.62	0.00	0.00	4,093.62

#### 7. 无形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124,093,401.00	0.00	0.00	124,093,401.00
土地使用权	124,093,401.00	0.00	0.00	124,093,401.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5,603,937.12	6,179,565.84	0.00	11,783,502.96
土地使用权	5,603,937.12	6,179,565.84	0.00	11,783,502.96
三、账面价值合计	118,489,463.88	0.00	6,179,565.84	112,309,898.04
土地使用权	118,489,463.88	0.00	6,179,565.84	112,309,898.04

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龙岗工地	57,192.32	57,192.32
甲岸南路工地	9,983.55	9,983.55
留仙洞工地	3,291.03	3,291.03
合计	70,466.90	70,466.90

9.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建信融通	37,740,278.06	0.00
合计	37,740,278.06	0.00

10.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浦发）	240,000,00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平安）	169,060,00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东莞）	159,000,000.00	0.00
商业汇票（宁波）	119,000,00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建行）	60,000,00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40,000,000.00
合计	747,060,000.00	40,000,000.00

11.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25,558,583.03	49.73%	17,264,016.88	40.30%
1-2年	17,264,016.88	33.59%	18,300,239.01	42.72%
2-3年	1,300,239.01	2.53%	7,273,392.40	16.98%
3-4年	7,273,392.40	14.15%	0.00	0.00%
合计	51,396,231.32	100.00%	42,837,648.29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市壹城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45,420,904.06	88.37%
广州华力投资有限公司	5,000,000.00	9.73%
佛山市三水长力恒盛水泥有限公司	1,051,248.00	2.05%
福建省明欣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0.97%

深圳博鳌纵横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329,940.00	0.64%
----------------	------------	-------

1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21,410,293.79	-14,215,174.54
未交增值税	9,752,766.11	8,190,901.28
企业所得税	256,634.21	77,168.98
个人所得税	-53,804.10	-51,212.74
其他	-17,822.11	-17,821.81
营业税	12,675.47	13,642.87
城建税	2,186.14	2,186.14
教育费附加	1,607.26	1,607.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54.46	554.16
合计	-11,455,496.35	-5,998,148.40

13. 其他应付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266,859.65	41.09%	246,780,919.78	48.62%
1-2年	65,433,865.87	24.83%	199,045,795.36	39.21%
2-3年	85,433,334.78	32.43%	61,786,399.55	12.17%
3年以上	4,345,433.50	1.65%	0.00	0.00%
合计	263,479,493.80	100.00%	507,613,114.69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市力德劳务工程有限公司	46,500,000.00	17.65%
深水宝安有限公司	44,313,131.65	16.82%
深圳市宏峰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3,760,157.21	16.61%
衡方科技大厦项目部和	39,522,527.30	15.00%
广州中寓建设公司	37,411,128.42	14.20%

14.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新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228,302.10	0.00	180,228,302.10	90.00%
林远荣	20,025,366.90	0.00	20,025,366.90	10.00%
合计	200,253,669.00	0.00	200,253,669.00	100.00%

15.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5,196,176.03	0.00	0.00	5,196,176.03
合计	5,196,176.03	0.00	0.00	5,196,176.03

16.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165,471,781.39
加：以前年度追溯调整	-150,453.49
加：本期净利润	18,973,571.41
年末余额	184,294,899.31

17.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结算收入	857,887,821.48	1,518,669,811.53
其他业务收入	11,775,802.15	5,074,420.85
合计	869,663,623.63	1,523,744,232.38

18、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结算成本	830,413,971.84	1,437,841,410.45
合计	830,413,971.84	1,437,841,410.45

19、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	4,091,147.94	3,481,369.77
工资薪金	2,529,296.00	2,936,332.00
社保费	2,140,649.44	1,997,222.61
办公费	1,251,280.58	1,429,343.51
滞纳金	691,734.06	901,596.99
保函手续费	403,887.62	875,695.24
业务招待费	330,089.90	217,154.44
其他	123,019.42	310,227.23
合计	11,561,104.96	12,148,941.79

20、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	2,870,725.24	2,553,586.38
金融手续费	495,094.52	218,650.19

其他	-2,360,189.19	-792,319.25
合计	1,005,630.57	1,979,917.32

21.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收入	13,600.00	0.00
合计	13,600.00	0.00

22.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0.00	281,400.23
合计	0.00	281,400.23

23.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6,324,523.80	17,197,440.84
合计	6,324,523.80	17,197,440.84

24.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4,771,299.39	51,592,322.52
加: 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397,216.14	4,537,785.17
无形资产摊销	6,179,565.84	0.0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70,725.24	2,553,586.3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5,384,527.15	127,737,579.9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38,428,356.29	-65,675,684.99
其他	0.75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62,635.96	120,745,588.98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470,306.35	201,389,673.0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01,389,673.07	0.00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919,366.72	201,389,673.07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42,470,306.56	201,389,673.07
其中: 库存现金	821,156.00	894,668.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649,150.56	200,495,004.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2).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70,306.56	201,389,673.07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 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 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 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 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4.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国家或地区	注册资本
林远荣	控股关联				20025366.9
深圳新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关联				18022830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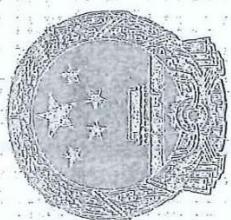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16941

##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吴春波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工业  
经 营 场 所: 区 22 栋万源大厦 205  
名 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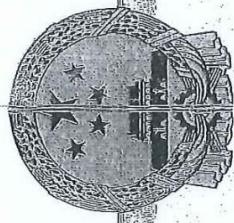
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47470096  
执业证书编号: 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05 年 1 月 31 日  
批准执业日期: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〇五年一月二十四日



# 营业执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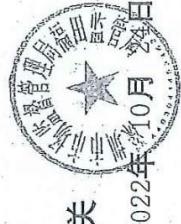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6137K



名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类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春波, 汪勤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工业区22栋万源大厦205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24日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 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 取得涉许可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 将登录在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个月内, 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 2023 年财务报表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8

财务报表附注 9-23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SHENZHEN JIAH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GENERAL PARTNERSHIP)

地 址: 深圳市福田区上步工业区 22 栋万源大厦 205

电 话: (0755) 83329083

\*机密\*

深佳和财审字[2024]410 号

## 审计报告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其他信息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并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该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

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停止营运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

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会企 01 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1			流动负债:	40		
货币资金	2	45,719,315.60	42,470,306.56	短期借款	41	36,588,064.56	37,740,278.0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2	-	-
衍生金融资产	4	619,000,000.00	771,000,000.00	衍生金融负债	43	-	-
应收票据	5	-	-	应付票据	44	619,000,000.00	747,060,000.00
应收账款	6	446,765,958.55	479,330,731.48	应付账款	45	62,802,973.42	51,396,231.32
预付款项	7	3,661,014.00	3,000,000.00	预收款项	46	-	-
其他应收款	8	7,863,965.32	10,992,676.20	应付职工薪酬	47	14,290.53	14,290.53
存货	9	1,426,686.63	13,762.00	应交税费	48	-10,020,006.50	-11,455,496.35
持有待售资产	10	-	-	其他应付款	49	215,734,488.72	263,479,493.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1	-	-	持有待售负债	50	-	-
其他流动资产	12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1	-	-
流动资产合计	13	1,124,436,940.10	1,306,807,476.24	其他流动负债	52	-	-
非流动资产:	14			流动负债合计	53	924,119,810.73	1,088,234,797.4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	-	非流动负债:	54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	-	-	长期借款	55	-	-
长期应收款	17	-	-	应付债券	56	-	-
长期股权投资	18	-	-	其中: 优先股	57	-	-
投资性房地产	19	-	-	永续债	58	-	-
固定资产	20	50,997,011.02	58,791,700.56	长期应付款	59	-	-
在建工程	21	-	-	预计负债	60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22	-	-	递延收益	61	-	-
油气资产	23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62	-	-
无形资产	24	106,930,332.20	112,309,898.04	其他非流动负债	63	-	-
开发支出	25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4	-	-
商誉	26	-	-	负债合计	65	924,119,810.73	1,088,234,797.40
长期待摊费用	27	-	-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8	-	-	实收资本(或股本)	67	200,253,669.00	200,253,669.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	70,466.90	70,466.90	其他权益工具	68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	157,997,810.12	171,172,065.50	其中: 优先股	69	-	-
	31			永续债	70	-	-
	32			资本公积	71	-	-
	33			减: 库存股	72	-	-
	34			其他综合收益	73	-	-
	35			专项储备	74	-	-
	36			盈余公积	75	5,196,176.03	5,196,176.03
	37			未分配利润	76	152,865,094.46	184,294,899.31
	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77	358,314,939.49	389,744,744.34
资产总计	39	1,282,434,750.22	1,477,979,541.7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总计	78	1,282,434,750.22	1,477,979,541.7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利润表

2023年度

会企 02 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 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889,424,750.99	869,663,623.63
减: 营业成本	2	850,901,819.59	830,413,971.84
税金及附加	3	617,547.39	1,398,421.05
销售费用	4	-	-
管理费用	5	12,764,778.32	11,561,104.96
研发费用	6	-	-
财务费用	7	420,613.32	1,005,630.57
其中: 利息费用	8	-43,344.12	510,476.05
利息收入	9	-	-
加: 其他收益	10	-	-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	-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3	-	-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4	-	-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5	-	-
二、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6	24,719,992.37	25,284,495.21
加: 营业外收入	17	-	13,600.00
减: 营业外支出	18	40,267.89	-
三、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	24,679,724.48	25,298,095.21
减: 所得税费用	20	6,169,931.12	6,324,523.80
四、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1	18,509,793.36	18,973,571.41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2	18,509,793.36	18,973,571.41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3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4	-	-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6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	-	-
28	-	-	-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9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0	-	-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1	-	-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32	-	-
4. 现金流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33	-	-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4	-	-
35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	18,509,793.36	18,973,571.41
七、每股收益	37	-	-
(一) 基本每股收益	38	-	-
(二) 稀释每股收益	39	-	-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会企 03表

单位: 元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921,989,523.92	869,663,623.63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	590,814.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921,989,523.92	870,254,438.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850,629,016.12	701,992,464.1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5,256,209.47	8,461,348.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5,868,473.51	19,916,551.5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45,920,989.45	105,621,438.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907,674,688.55	835,991,802.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14,314,835.37	34,262,635.75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900,352,812.27	1,130,907,764.4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7,774,212.3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908,127,024.57	1,130,907,764.4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791,571.04	12,885,758.0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867,352,812.27	1,553,133,561.6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868,144,383.31	1,566,019,319.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39,982,641.26	-435,111,555.29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73,488,273.50	421,996,819.2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73,488,273.50	421,996,819.21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74,640,487.00	177,196,541.15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49,896,254.09	2,870,725.2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124,536,741.09	180,067,266.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51,048,467.59	241,929,552.82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35	-	-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36	3,249,009.04	-158,919,366.7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42,470,306.56	201,389,673.2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38	45,719,315.60	42,470,306.5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深圳市圣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会企 04表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00,253,669.00	-	-	-	-	-	-	-	-	5,196,176.03	184,204,899.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	-	-
其他	4	-	-	-	-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00,253,669.00	-	-	-	-	-	-	-	-	5,196,176.03	184,204,899.3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	-	-31,429,804.85	-31,429,804.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	-	18,509,793.36	18,509,793.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13	-	-	-	-	-	-	-	-	-	-49,939,598.21	-49,939,598.21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	-49,939,598.21	-49,939,598.21
3.其他	16	-	-	-	-	-	-	-	-	-	-	-
(四)所有者内部结转	17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	-	-
5.其他	22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3	200,253,669.00	-	-	-	-	-	-	-	-	5,196,176.03	182,865,094.4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编制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贸有限公司

##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会企 04 表

单位: 元

项目	行次	上年金额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上年末余额	1	200,253,669.00	-	-	-	-	-	5,196,176.03	165,471,781.39
加: 会计政策变更	2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3	-	-	-	-	-	-	-	-
其他	4	-	-	-	-	-	-	-150,453.49	-5,948,181.47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200,253,669.00	-	-	-	-	-	5,196,176.03	165,321,327.90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	-	-	-	-	-	-	34,973,444.9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7	-	-	-	-	-	-	-	34,771,239.3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	-	-	-	-	-	-	24,771,239.39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	-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	-	-	-	-	-	-	-
4.其他	12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13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14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	-	-	-	-	-	-	-	-
3.其他	16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8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9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0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21	-	-	-	-	-	-	-	-
5.其他	22	-	-	-	-	-	-	-	-
四、本年末余额	23	200,253,669.00	-	-	-	-	-	5,196,176.03	184,294,899.31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标明, 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企业基本情况

1.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深圳新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林远荣投资设立, 经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监管局核准, 于 2003 年 11 月 6 日成立, 取得由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宝安监管局颁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为 914403007556704242 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 冯吕浩; 注册资本为 20025.3669 万元。

2. 本公司经营范围: 经济信息咨询; 国内贸易; 搪瓷钢板(或搪瓷制品)的销售(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物业管理; 工程咨询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 建筑废弃物处理及综合利用;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及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爆破与拆除工程专业承包;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劳务派遣; 货物运输; 公路道路养护与维修; 公路、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安装、养护与维修; 隧道养护与设施维修; 桥梁养护与设施维修; 水下爆破工程; 搪瓷钢板(或搪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建筑用砂、石料及石粉加工、销售; 页岩开采、露天开采。

3. 本公司经营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四海云创大厦 2 栋 A 座 505。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和持续经营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 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本公司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至少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 本公司管理层相信本公司能自本财务报表批准日后不短于 12 个月的可预见未来期间内持续经营。因此,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的财务报表。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一）会计年度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二）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回收金额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本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 （四）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合人民币记账。对各种外币账户的外币期末余额，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发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公司现金为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自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限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六）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和经单独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采用账龄分析法，按应收款项的账龄和规定提取比例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具体标准如下：

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 A. 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者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
- B. 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偿债义务超过三年而且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和标准：

期末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则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可收回金额是指通过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扣除预计处置费用等）。原实际利率系初始确认该应收款项时计算确定的实际利率。若应收款项对于浮

利率金融资产的，在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可采用合同规定的现行实际利率作为折现率。

#### （七）存货

本公司的存货包括材料、在产品、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存货以实际成本核算，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核算。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领用时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计入当期成本、费用。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其确认标准为：中期期末或年度终了，由于存货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使存货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是指企业在正常经营过程中，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完工成本及销售所必须的费用后的价值。

#### （八）长期股权投资

##### 1. 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计价

（1）以支付货币资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支付的全部价款包括税金、手续费等相关费用作为初始成本计价；（2）以放弃非现金资产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非货币性交易》的规定计价；（3）以债务重组取得的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会计准则—债务重组》的规定计价；（4）通过行政划拨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划出单位的账面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5）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企业合并所述方法确认；（6）以发行权益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7）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 2.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及收益确认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编制合并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单位，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利润或现金股利时，确认当期投资收益，确认的投资收益，仅限于被投资单位接收后产生的累计净利润的分配额，所获得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超过上述数额的部分作为初始投资成本的收回。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

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待处置该项投资时按照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的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3.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合同约定，与被投资单位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的，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的，认定为重大影响。

### 4.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计提方法

期末对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并且这种降低的价值在可预计的未来期间内不能够恢复，应将可回收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按个别投资项目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提。

## （九）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能够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才予以确认。

### 1. 固定资产计价

固定资产按实际成本计价。

### 2. 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直线法计算，并按固定资产类别、估计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年	4.75%
机器设备	10年	9.5%
运输设备	5年	19.00%
电子设备	5年	19.00%
其他设备及工具	5年	19.00%

对于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照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

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 3. 固定资产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仅在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否则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市价持续下跌；（2）技术陈旧；（3）损坏；（4）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5）产生大量不合格品。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计价

按各项工程所发生实际成本核算。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项目的实际成本结转固定资产。工程完工交付使用前发生的允许资本化的借款费用支出计入工程造价；交付使用后，其有关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2.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长期停建并且预计在未来3年内不会重新开工的在建工程；（2）所建项目无论在性能上，还是在技术上已经落后，并且给企业带来的经济利益具有很大的不确定性；（3）其他足以证明在建工程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形。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十一）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的确认和初始计价

本公司无形资产的确认标准：（1）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2）与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等。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无形资产的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期内合理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

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无法预见无形资产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无形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相关资产（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减值迹象主要包括：（1）已被其他新技术等所替代；（2）市价在当前大幅下降，预期不会恢复；（3）已超过法律保护期限；（4）其他足以证明实质上已经发生了减值的情形。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已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4. 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划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 （十二）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 （十三）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 2. 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

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3.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 （十四）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2)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十五）收入确认原则

###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商品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本公司根据已完工的测量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了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定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 （十六）所得税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递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的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重大前期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

本年度未发生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不存在重大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会计差错。

## 六、税项

本公司适用的主要税（费）种类与税（费）率：

序号	税 种	税（费）率	说 明
1	增值税	9%	按应税收入计缴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3	教育费附加	3%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4	地方教育附加	2%	按应缴纳的流转税额计缴
5	企业所得税	25%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 七、会计报表重要项目的说明

###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	895,185.25	821,156.00
银行存款	44,824,130.35	41,649,150.56
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合计	45,719,315.60	42,470,306.56

### 2. 衍生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理财产品	619,000,000.00	771,000,000.00
合计	619,000,000.00	771,000,000.00

### 3. 应收账款

####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139,103,451.37	31.14%	183,669,199.93	38.31%
1-2年	307,662,507.18	68.86%	51,419,704.67	10.73%
2-3年	0.00	0.00%	44,272,269.84	9.24%
3-4年	0.00	0.00%	199,969,557.04	41.72%
账面余额合计	446,765,958.55	100.00%	479,330,731.48	100.00%

#### (2)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肇庆市高要区星建矿业有限公司	231,014,928.42	51.71%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39,724,000.00	8.89%
深圳市水务（集团）有限公司	17,427,445.41	3.90%
银川市兴庆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17,000,000.00	3.81%
阳西县教育局	11,211,760.31	2.51%

4. 预付账款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3,661,014.00	100.00%	3,000,000.00	100.00%
1-2年	0	0.00%	0.00	0.00%
账面余额合计	3,661,014.00	100.00%	3,000,000.00	100.00%

5.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工程施工	1,412,924.63	0
低值易耗品	13,762.00	13,762.00
账面余额合计	1,426,686.63	13,762.00

6. 固定资产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值合计	95,422,280.49	791,571.04	489,539.82	95,724,311.71
机器设备	87,168,007.14	791,571.04	0	87,959,578.18
运输工具	8,213,353.35	0	489,539.82	7,723,813.53
工具器具家具	40,920.00	0	0	40,92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36,630,579.93	8,236,239.66	139,518.90	44,727,300.69
机器设备	32,562,560.57	7,591,759.66	0	40,154,320.23
运输工具	4,031,192.98	644,480.00	139,518.90	4,536,154.08
工具器具家具	36,826.38	0	0	36,826.38
三、账面价值合计	58,791,700.56	791,571.04	8,586,260.58	50,997,011.02
机器设备	54,605,446.57	791,571.04	7,591,759.66	47,805,257.95
运输工具	4,182,160.37	0	994,500.92	3,187,659.45
工具器具家具	4,093.62	0	0	4,093.62

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龙岗工地	57,192.32	57,192.32
甲岸南路工地	9,983.55	9,983.55
留仙洞工地	3,291.03	3,291.03
合计	70,466.90	70,466.90

8.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建信融通	36,588,064.56	37,740,278.06
合计	36,588,064.56	37,740,278.06

9. 应付票据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建行）	170,000,000.00	6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宁波）	149,000,000.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浦发）	120,000,000.00	240,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东莞）	90,000,000.00	159,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平安）	90,000,000.00	169,060,000.00
商业汇票（宁波）	0.00	119,000,000.00
合计	619,000,000.00	747,060,000.00

10. 应付账款

(1) 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余额	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7,097,646.16	90.92%	25,558,583.03	49.73%
1-2年	5,705,327.26	9.08%	17,264,016.88	33.59%
2-3年	0.00	0.00%	1,300,239.01	2.53%
3-4年	0.00	0.00%	7,273,392.40	14.15%
合计	62,802,973.42	100.00%	51,396,231.32	100.00%

(2) 期末应付账款金额较大的单位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市壹城联合投资有限公司	57,097,646.16	106.84%
深圳世纪华腾商贸有限公司	2,728.63	0.00%

11.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交增值税	-21,456,032.10	-21,410,293.79
未交增值税	11,410,119.21	9,752,766.11
企业所得税	75,825.86	256,634.21
个人所得税	-50,453.81	-53,804.10
其他	-16,478.99	-17,822.11
营业税	12,675.47	12,675.47

城建税	2, 186. 14	2, 186. 14
教育费附加	1, 607. 26	1, 607. 26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4. 46	554. 46
合计	-10, 020, 006. 50	-11, 455, 496. 35

12. 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比例
深圳新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180, 228, 302. 10	0. 00	180, 228, 302. 10	90. 00%
林远荣	20, 025, 366. 90	0. 00	20, 025, 366. 90	10. 00%
合计	200, 253, 669. 00	0. 00	200, 253, 669. 00	100. 00%

13.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余额
盈余公积	5, 196, 176. 03	0. 00	0. 00	5, 196, 176. 03
合计	5, 196, 176. 03	0. 00	0. 00	5, 196, 176. 03

1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余额	184, 294, 899. 31
加: 本期净利润	18, 509, 793. 36
减: 利润分配	49, 939, 598. 21
其中: 对所有者(股东)的分配	49, 939, 598. 21
年末余额	152, 865, 094. 46

15. 营业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结算收入	877, 583, 088. 95	857, 887, 821. 48
2. 其他业务收入	11, 841, 662. 04	11, 775, 802. 15
合计	889, 424, 750. 99	869, 663, 623. 63

16. 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工程结算成本	850,901,819.59	830,413,971.84
合计	850,901,819.59	830,413,971.84

1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折旧费	4, 284, 368. 09	4, 091, 147. 94
工资薪金	3, 326, 365. 00	2, 529, 296. 00
社保费	1, 887, 629. 79	2, 140, 649. 44
办公费	1, 484, 401. 71	1, 251, 280. 58
保函手续费	637, 166. 45	403, 887. 62
印花税	418, 170. 65	0. 00

滞纳金	402,077.95	691,734.06
业务招待费	185,003.97	330,089.90
修理费	41,690.30	7,989.99
住房公积金	39,370.00	49,920.00
保险费	37,093.82	36,717.63
差旅费	30,583.13	56,479.08
汽油费	27,696.87	33,874.18
电话费	21,966.00	17,327.59
堤围防护费	11,555.25	9,908.26
存车高速公路通行费	9,655.04	3,500.00
工会经费	2,014.68	9,688.08
租赁费	904.42	0.00
福利费	830.00	0.00
其他	-83,764.80	-102,385.39
合计	12,764,778.32	11,561,104.96

18.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金融机构贷款利息支出	-43,344.12	510,476.05
金融手续费	463,956.44	495,094.52
其他	1.00	60.00
合计	420,613.32	1,005,630.57

19.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他	0.00	13,600.00
合计	0.00	13,600.00

20.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营业外支出	40,267.89	0.00
合计	40,267.89	0.00

2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所得税	6,169,931.12	6,324,523.80
合计	6,169,931.12	6,324,523.80

22. 现金流量表附注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8,509,793.36	18,973,571.41
加: 资产减值准备	0.00	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236,239.66	7,397,216.14
无形资产摊销	0.00	6,179,565.8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0.00	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3,344.12	2,870,725.2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12,924.63	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58,257.51	-245,384,527.1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233,186.41	238,428,356.29
其他	0	0.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314,835.37	28,464,907.9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5,719,315.60	42,470,306.3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2,470,306.56	201,389,673.0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9,009.04	-158,919,366.72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 现金	45,719,315.60	42,470,306.56
其中: 库存现金	895,185.25	821,156.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824,130.35	41,649,150.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2). 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3).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19,315.60	42,470,306.56

##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1. 或有事项

本公司无重大未决诉讼或仲裁事项，未为任何单位提供对外担保，未将本公司任何资产予以抵押或质押借款，无任何应披露而未披露的或有负债。

## 2. 期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未发生影响本财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 3. 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4.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业务性质	法定代表人	国家或地区	注册资本
林远荣	控股关联				20,025,366.90
深圳新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关联				180,228,302.10

证书序号: 0016941

说 明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吴春波  
主任会计师: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工业  
经营场所: 区 22栋万源大厦 2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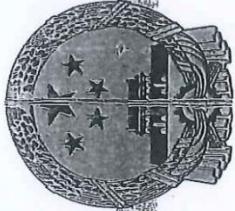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

组织形式: 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7470096  
批准执业文号: 深财会[2005]11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5年1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营业执 照 告 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71616137K



名 称 深圳佳和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吴春波, 汪勤



成立日期 2005年02月02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街道华航社区上步  
工业区22栋万源大厦205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应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24日



# 2024 年财务报表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关于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的

审计报告

##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5

利润表 6

现金流量表 7-8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14

三、 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

#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 审计报告

深南粤会审字[2025]第 N270 号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关于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贵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根据我们的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是在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意见的背景下进行处理的，我们不对这些事项提供单独的意见。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贵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贵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贵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贵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管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深圳

2025年06月13日

##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资产负债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73,126,810.46	45,719,315.60
衍生金融资产		462,000,000.00	619,000,000.00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2	382,819,004.95	446,765,958.55
预付款项	3	4,735,379.20	3,661,014.00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	7,196,802.71	7,863,965.32
存货	5	1,426,686.63	1,426,686.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931,304,683.95	1,124,436,940.1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43,833,559.85	50,997,011.0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无形资产		100,585,134.96	106,930,332.2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466.90	70,466.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44,489,161.71	157,997,810.12
资产总计		1,075,793,845.66	1,282,434,750.22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表)  
2024年12月31日

单位: 人民币元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0,000,000.00	36,588,064.56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2,000,000.00	619,000,000.00
应付账款	6	8,689,623.42	62,802,973.42
预收款项			
应付职工薪酬	7	14,290.53	14,290.53
应交税费		-8,138,539.68	-10,020,006.50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	267,194,544.41	215,734,488.72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09,759,918.68	924,119,810.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709,759,918.68	924,119,810.73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200,253,669.00	200,253,669.00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盈余公积		5,196,176.03	5,196,176.03
未分配利润	9	160,584,081.95	152,865,094.46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6,033,926.98	358,314,939.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5,793,845.66	1,282,434,750.22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利 润 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附注	本年累计额	上年累计额
一、营业收入	10	414,707,358.21	889,424,750.99
减：营业成本	10	408,491,944.15	850,901,819.59
税金及附加		211,407.74	617,547.39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1	15,350,197.09	12,764,778.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2	-20,957,996.76	420,613.32
资产减值损失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投资收益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		11,611,805.99	24,719,992.37
加：营业外收入	13	424,159.23	
减：营业外支出	13	1,743,981.97	40,267.8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		10,291,983.25	24,679,724.48
减：所得税费用		2,572,995.81	6,169,931.12
四、净利润		7,718,987.44	18,509,793.36
五、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8,654,311.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8,654,311.8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8,491,944.15
现金流入小计	5,664,455.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258,229.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5,022,181.64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3,436,810.8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217,500.97
现金流出小计	433,436,810.84
<b>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45,217,500.97</b>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629,354.1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9,354.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29,354.1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629,354.1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9,354.13
现金流入小计	-629,354.1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45,042,052.94
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45,042,052.94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2,587.42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1,630,117.50
现金流出小计	62,222,704.92
<b>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180,651.98</b>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7,407,494.86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719,315.6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126,810.46
现金流入小计	73,126,810.46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17,180,651.9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180,651.9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180,651.98
现金流出小计	-17,180,651.98
<b>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b>-17,180,651.98</b>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b>27,407,494.86</b>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719,315.6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b>73,126,810.46</b>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现 金 流 量 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元

补充资料	金 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718,987.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792,805.30
无形资产摊销	6,345,197.2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减收益）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减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减收益）	
财务费用（减收益）	592,587.42
投资损失（减：收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减：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减少）	
存货的减少（减：增加）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减：增加）	63,539,751.0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减少）	-40,771,827.4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17,500.9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73,126,810.46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5,719,315.6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407,494.86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单位：人民币 元

项 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0,253,669.00		5,196,176.03	152,865,094.46	356,314,939.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前期差错更正				0.05	0.05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0,253,669.00		5,196,176.03	152,865,094.51	356,314,939.5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718,987.44	7,718,987.44
（一）净利润				7,718,987.44	7,718,987.44
（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利得和损失					-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净额					-
2、权益法下被投资单位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
3、与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相关的所得税影响					-
4、其他					-
上述（一）和（二）小计				7,718,987.44	7,718,987.4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3、其他					-
（四）利润分配					-
1、提取盈余公积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其他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4、其他					-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0,253,669.00		5,196,176.03	160,584,081.95	366,033,926.98

## 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 元

###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本公司”), 成立于2003年11月06日, 最新工商信息如下:

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56704242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四海云创大厦2栋A座505

法定代表人: 郑宇

注册资本: 20025.3669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经济信息咨询; 国内贸易; ; 搪瓷钢板(或搪瓷制品)的销售(以上项目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除外, 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物业管理; 工程咨询管理; 园林绿化工程; 建筑废弃物处理及综合利用;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 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及地基与基础工程专业承包; 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土石方工程专业承包、爆破与拆除工程专业承包; 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 劳务派遣; 货物运输; 公路道路养护与维修; 公路、道路交通安全设施安装、养护与维修; 隧道养护与设施维修; 桥梁养护与设施维修; 水下爆破工程; 搪瓷钢板(或搪瓷制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建筑用砂、石料及石粉加工、销售; 页岩开采、露天开采。

### 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 1、会计制度

本公司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 4、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的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 各项资产除按规定应以评估价值计价外, 取得时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基础。

#### 5、外币业务的核算方法及折算方法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经济业务, 采用当月末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合为记账本位币记账。筹建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长期待摊费用; 购建固定资产发生的汇兑损益, 在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计入各项在建工程成本; 除上述情况以外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当期财务费用。

#### 6、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为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为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7 、应收款项

本公司坏账确认标准为：对债务人破产或死亡，以其破产财产或遗产清偿后，仍然不能收回的应收款项；或因债务人逾期未履行其清偿责任，且具有明显特征表明无法收回时经公司批准确认为坏账。

本公司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坏账发生时，冲销原已提取的坏账准备，不足冲销的差额，计当期损益。按账龄分析与个别认定相结合的方法计提坏账准备，并计当期损益。

#### 8 、固定资产计价及折旧方法

本公司固定资产指使用期限超过一年，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按取得时实际成本入账，以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预计净残值率%	预计使用年限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5.00	10年	9.50
电子设备	5.00	3年	31.67
办公设备	5.00	5年	19.00
运输设备	5.00	4年	23.75

#### 9 、收入确认原则

商品销售：本公司的商品销售在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转移给购货方，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控制，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与销售该商品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提供劳务：(1)在同一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在劳务已经提供，收到价款或取得收取款项的证据时，确认劳务收入。(2)按完工百分比法，在劳务合同的总收入、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已经发生的成本和完成劳务将要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劳务收入。

#### 三 、报告使用说明

本报告仅以贵单位确认提供的有关资料为依据，不得用于股东或投资方或贵单位的任何纠纷，也不得用于任何诉讼；对未提供资料的其他事项及对本报告使用不当或用于投资及贷款而造成的不当后果与本事务所无关。

#### 四 、主要税费项目

##### 本公司主要适用的税(费)种和税(费)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
增值税	提供服务、销售收入	9.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增值税	7.0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除非特别注明之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期初”指2024年1月1日，“期末”指2024年12月31日，“上年”指2023年度，“本年”指2024年度。

###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币资金	73,126,810.46	45,719,315.60
合计	73,126,810.46	45,719,315.60

### 2、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82,819,004.95	100.00%		446,765,958.55	100.00%	
合计	382,819,004.95	100.00%		446,765,958.55	100.00%	

### 3、预付款项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735,379.20	100.00%	3,661,014.00	100.00%
合计	4,735,379.20	100.00%	3,661,014.00	100.00%

### 4、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期末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期初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7,196,802.71	100.00%		7,863,965.32	100.00%	
合计	7,196,802.71	100.00%		7,863,965.32	100.00%	

## 5 、存货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存货	1,426,686.63		1,426,686.63	
合 计	1,426,686.63		1,426,686.63	

## 6 、应付账款

账龄结构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689,623.42	100.00%	62,802,973.42	100.00%
合 计	8,689,623.42	100.00%	62,802,973.42	100.00%

## 7 、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资	14,290.53		14,290.53	
合 计	14,290.53		14,290.53	

## 8 、其他应付款

本公司其他应付款按账龄列示如下：

账 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67,194,544.41	100.00%	215,734,488.72	100.00%
合 计	267,194,544.41	100.00%	215,734,488.72	100.00%

## 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金额	情况说明
上年期末余额	152,865,094.46	
本年期初余额	152,865,094.46	
本年净利润	7,718,987.44	

前期差错更正	0.05
本年期末余额	160,584,081.95

10、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收入
	本年数	本年数
营业收入	414,707,358.21	-
合 计	414,707,358.21	-
项 目	主营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成本
	本年数	本年数
营业成本	408,491,944.15	-
合 计	408,491,944.15	-

11、管理费用

项 目	金额
管理费用	15,350,197.09
合 计	15,350,197.09

12、财务费用

项 目	金额
财务费用	-20,957,996.76
合 计	-20,957,996.76

13、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收 入	支 出
	本年数	本年数
营业外收入及支出	424,159.23	1,743,981.97
合 计	424,159.23	1,743,981.97

六、或有事项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证书序号：0012476

## 说 明

# 会 计 师 事 务 所 执 业 证 书

名 称：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董越波  
主任会计师：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  
经营场所：中深花园B座1813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47470164  
批准执业文号：深财会[2006]1号  
批准执业日期：2006年1月12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83945536D

名 称 深圳南粤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 型 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董越波



成立日期 2006年01月19日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彩田南路中深花园B座1813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一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0年07月26日



## 2、投标人业绩情况（不评审）

投标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签订日期/竣工验收时间	合同金额(万元)	备注(在建/完工)
1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市政工程	2022.10.19	31600.265655	完工
2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市政工程	2022.11.15	19511.533386	完工
3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II标段施工总承包(快速发包)	市政工程	2023.12.25	33398.6250	完工

## 2.1、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链接：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978999>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homepage of the National Construction Market Supervision Public Service Platform. The top navigation bar includes links for '首页' (Home), '监管动态' (Supervision Dynamics), '数据服务' (Data Services), '信用建设' (Credit Construction), '建筑工人' (Construction Workers), '政策法规' (Policy and Regulations), '电子证照' (Electronic Licenses and Permits), and '网站动态' (Website Dynamics). A search bar at the top right allows users to search by keyword.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project details for 'One Horizontal Line Beibei Segment Road Engineering Main Construction Segment One'. The project information table includes the following data:

项目编号	5000001712060205	省级项目编号	5000001712060205
建设单位	重庆市地产集团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0005771646246
项目分类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
立项级别	部级	立项文号	渝发改投[2017]1127号

Below the table, there are tabs for '工程基本信息' (Project Basic Information), '招投标信息' (Bidding and Tendering Information), '合同登记信息' (Contract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施工图审查' (Construction Drawing Review), '施工许可' (Construction Permit), and '竣工验收' (Completion Acceptance). The '施工许可' tab is currently selected. Under this tab, there are sub-links for '施工许可信息' (Construction Permit Information), '质量监督信息' (Quality Supervision Information), '安全监督信息' (Safety Supervision Information),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Information of Safety Professionals in Construction Sites),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Information of Management Personnel in Construction Sites),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Information of Special Operation Personnel in Construction Sites), and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Information of Main Construction Equipment). The '施工许可信息' sub-link is also highlighted with a red box. The table for '施工许可信息' shows the following data: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A	5000001712060205-SX-0001	31600.27	--	2021-04-08	5000001712060205-SX-001	<a href="#">查看</a>

##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工程名称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0001712060205-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 编号	5000001712060205-SX-00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5000001712060205
建设用地规划许 可证编号	地字第市政500109201800013号	建设工程规划许 可证编号	建字第市政500109202000034号
中标通知书编号	500000201712060051401	施工图审查合格 书编号	--
合同工期(天)	730	数据等级	A
项目经理	王廷元	所属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罗斌	所属单位	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万元)	31600.27	面积(平方米)	--
长度(米)	--	跨度(米)	--
建设规模	道路长1.9km	发证日期	2021-04-08
记录登记时间	2021-04-08	数据来源	业务办理

## 相关企业、人员

序号	企业角色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角色	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施工企业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7556704242	项目经理	王廷元	510224*****70
2	施工企业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150000045042613XL	主要负责人	王廷元	510224*****70
3	施工企业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150000045042613XL	安全员	冯晓	441702*****12
4	施工企业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150000045042613XL	安全员	冯伟民	411121*****18
5	施工企业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150000045042613XL	安全员	唐德桥	500226*****14
6	施工企业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150000045042613XL	安全员	吴居始	441721*****72
7	施工企业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9150000045042613XL	安全员	徐苏	440726*****18

关闭

# 重庆市建设工程中标通知书

中标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我单位拟建的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于 2018年1月3日 开标,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并报建设工程招标监督管理机构备案, 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中标额为: 316002656.55元 (其中含安全文明施工费用暂定为 8390132.63元)。中标工程范围: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包括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结构工程、人行道及附属工程、综合管网工程、电照工程以及施工期间交通组织(含还建道路)等(不包含路灯、绿化工程、交通工程、正式供配电工程高压部分)。具体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其说明为准。, 工程规模为 1, 中标工期 730 日历天, 工程质量达到国家施工验收规范标准。项目经理由 焦宝珊 担任。

你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在 30 日内到我公司签订承发包合同。

特此通知。



招标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签发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本书一式三份, 招投标监督管理机构一份, 招标人一份, 中标人一份

重庆市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办公室 监制

## 建设工程项目经理变更申请表

编号:

工程名称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 一标段			施工许可证	/
工程地点	北碚区			建筑面积	/
工程规模	31600.2656万元			形象进度	/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23-63893011
监理单位	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23-63301676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	0755-26163109
原项目经理		焦宝珊		继任项目经理	王廷元
执业资格证名称				执业资格证名称	
执业资格证及编号		JY00375042		执业资格证及编号	14012489
身份证件		43052419840129667X		身份证件	510224197509269170
变更原因及申请	由于拟定的项目经理焦宝珊同志因个人原因无法继续担任该项目的项目经理,特申请更换王廷元同志为该工程的项目经理。				
	特此申请,望批准!				
建设单位	焦宝珊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8年3月19日		施工 单位	 (公章) 2018年3月16日	

注: 本表一式五份, 施工、监理、建设单位、质监站和建设主管部门各存一份。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合同第：BB-2018第008号

正本

#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 一标段工程施工

(合同编号： )

## 合 同 文 件

发包单位：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2. 工程地点：北碚区。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渝发改投函（2017）348号。

4. 资金来源：国有资金。

5. 工程内容：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包括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结构工程、人行道及附属工程、综合管网工程、电照工程以及施工期间交通组织（含还建道路）等（不包含路灯、绿化工程、交通工程、正式供配电网高压部分）。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包括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结构工程、人行道及附属工程、综合管网工程、电照工程以及施工期间交通组织（含还建道路）等（不包含路灯、绿化工程、交通工程、正式供配电网高压部分）。具体以招标工程量清单及其说明为准。

###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8年7月1日。（以实际开工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0年6月30日。（以实际竣工日期为准）

工期总日历天数：73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行业和重庆市有关施工质量验收规范、技术规范、技术标准、规程、文件等有关规定及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要求，并一次性验收合格。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叁亿壹仟陆佰万零贰仟陆佰伍拾陆元伍角伍分（¥316002656.55元）；

其中：

#####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捌佰叁拾玖万零壹佰叁拾贰元陆角叁分（¥8390132.63元）；

#####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仟壹佰肆拾万（¥11400000元）。

##### 2. 合同价格形式：按专用合同条款执行。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焦宝珊。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2) 通用合同条款；
- (3) 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4) 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及其附录
- (6) 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7) 技术标准和要求；
- (8) 图纸；
- (9)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10)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2018年3月29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合同各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贰拾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壹拾肆份，承包人执陆份。



发包人: (公章) 合同专用章

开户行: 中信银行重庆解放碑支行

账号: 7421110182600011947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5001001156736

(签字)



经办人: 戴中强

组织机构代码: 9150000045042613XL

地 址: 重庆市渝中区长江一路

61号地产大厦1号楼37楼

邮政编码: 400015

电 话: 023-63613356

传 真: 023-63856679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解放碑支行

账 号: 7421110182600011947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经办人:

组织机构代码: 914403007556704242

地 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深南大道与前海路  
交汇处星河名城七期2205

邮政编码: \_\_\_\_\_ / \_\_\_\_\_

电 话: 26086178

传 真: \_\_\_\_\_ /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 \_\_\_\_\_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

支行

账 号: 44201574300052507302

# 重庆市建设工程

##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000202104080102

工程地址: 重庆市北碚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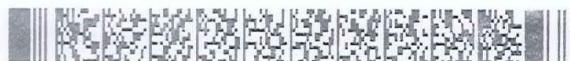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5001001127525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10月19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一纵线北碚段道路工程主体施工一标段		工程地址	北碚区
基本情况	合同造价	31600.265655万元	工程类别	市政道路工程
	工程规模	道路长1.9km		
	基础型式	桥梁基础型式采用桩基础和扩大基础	最大跨度	110m
	结构类型	道路: 沥青混凝土路面结构 桥梁: 梁式桥	设计使用年限	道路:15年 桥梁:100年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01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2年10月19日
工程验收范围	土石方工程、道路工程、桥梁工程、结构工程、人行道及附属工程、综合管网工程、电照工程以及施工期间交通组织（含还建道路）等（不包含路灯、绿化工程、交通工程、正式供配电网高压部分）。			
遗留事项	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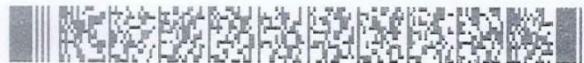
## 渝市政验收-7 (3)

参建责任主体单位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证书号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重庆市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李天富	黄小波
	勘察单位	重庆市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A150002896-6/1	鲁志俊	陈建光
	设计单位	重庆市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A150002896-6/1	鲁志俊	陈军
	监理单位	重庆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级	E150005254-4/2	冉龙彬	罗斌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总承包壹级	D144086419	冯吕浩	王廷元
	施工专业分包单位					
相关单位	施工图审查单位	重庆市建城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主要质量检测单位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检验测试中心有限公司				
	监控制量检测单位	重庆市勘测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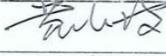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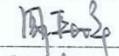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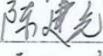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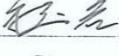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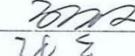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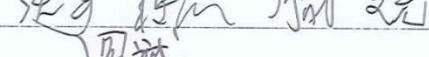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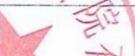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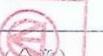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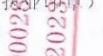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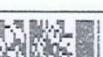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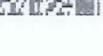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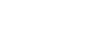
二、工程竣工情况检查		
工程竣工验收基本条件	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情况	已完成工程设计及合同约定内的全部内容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 符合要求
	监理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 符合要求
	勘察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 符合要求
	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已出具相关文件, 符合要求
	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方案	竣工验收方案已上报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质量保修书	施工单位已按规定签署
重要分部工程及专业承包工程质量验收情况	地基基础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质量合格
	主体结构分部	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质量合格
	专业承包工程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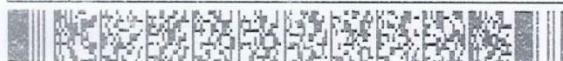
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进场检验	主要建筑材料、构配件进场均按要求取样检测，检测结果为合格，符合设计文件及国家法律法规要求
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资料齐全、真实有效，检测合格
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	资料齐全、真实有效，合格
工程监理资料	资料齐全、真实有效，合格
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	已按要求整改完成，质量合格



## 三、工程竣工验收组织

验收组组成	质量监督总站、建设单位、监理单位、设计单位、地勘单位、施工单位	验收会议时间
		2022.10.19
验收程序	<p>1、宣布验收程序和验收小组成员、验收小组组长名单，征询各单位对验收小组组成意见；</p> <p>2、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p> <p>3、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执行法律、法规、技术标准情况、工程质量检查情况；</p> <p>4、审阅有关工程技术资料；</p> <p>5、实地查验工程质量；</p> <p>6、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质量和各环节等方面作出全面评价；</p> <p>7、工程监理各专业工程师对施工过程质量控制和竣工查验质量发表意见；</p> <p>8、形成经验收小组成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p>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该工程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现行的有关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要求，验收合格。	验收组组长（签字）： 
备注		

验收组人员 (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验收组人员 (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验收组人员 (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参建单位 签章(可增设 附表)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项目负责人(签字): 



## 2.2、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查询链接: <http://www.biaojingli.com/tenderDetail?id=5bab23ce82ff9d4bb651ca08>



[招标公告](#)

[变更公示](#)

[控制价公示](#)

[会议信息](#)

[开标公示](#)

[评标公示](#)

[定标公示](#)

[中标公示](#)

[资审及业绩](#)

### 招标概况

项目名称：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工程		
项目编号：	4403002015101		
信息来源：	市交易中心		
是否重大项目：	是	工程类型：	施工
招标项目名称：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标段金额：	24800万元		
工程项目编号：	44030020151010024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	否	公告性质：	正常公告
资质要求:	1、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2018年09月26日14:00时	公告发布截至时间：	2018年10月22日10:00时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2018年10月06日17:00时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2018年10月17日17:00时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网上获取		
备注：	无		

### 招标人及招标代理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经办人：	唐超
经办电话：	0755-23676052		
招标代理机构：	无	经办人：	无
经办电话：	无		

## 标段信息

标段编号：	44030020151010024001		
标段名称：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18-10-22 10:00		
受理报名开始：	无		
受理报名结束时间：	无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24800万元	计划总投资：	450000 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无		
本次招标内容：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址：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上坑塘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无		
计划开工日期：	2018-10-31	计划竣工日期：	2019-04-30
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定标方法：	直接票决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见招标文件
项目总监专业要求：	市政专业		
投标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本次施工招标的发包范围内含有土石方外运工程，投标人应当提供拥有正规泥头车队伍的证明文件或与正规泥头车队伍签订的土石方运输协议（附该正规泥头车队伍证明文件）；投标人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		
投标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质等级：	一级		
其他投标条件	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的任职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或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根据法院的《司法建设函》，列入黑名单的监理企业不得承接政府投资工程。中标后的投标人需在中标公示期间向招标人提供检察机关出具的投标人法人及法定代表人的《行贿犯罪档案查询告知函》(近三年)。投标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审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 深圳市建设工程

###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  
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上坑塘

发包人: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



#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上坑塘

工程规模及特征：

场区总用地面积：276751.42 平方米

建筑面积：15763 平方米

灰渣填埋库区：

分期建设，按照卫生填埋场标准建设，采用双层防渗系统；

炉渣填埋区总库容约 162 万方，飞灰填埋区总库容为 248 万方，分期建设、填埋，土建工程一次形成整体库区，一阶平台以下部分为一期防渗工程实施范围，一阶平台以上部分进行锚喷土工艺绿化处理，项目总体使用年限均为 28 年以上。

资金来源：国有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内容为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填埋场主体工程、炉渣综合利用系统场地平整及生产生活辅助配套工程、管网敷设（包括但不限于给水管、雨水管、污水管、电力管群、蒸气管）等。注：本标段所有工作内容以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 1) 填埋场主体工程（飞灰填埋区及炉渣填埋区）：包括但不限于地表清理（包含地表林木砍伐及外运、表土清理及外运）、土方工程（挖填土方、土方平整、分区土堤等，包含土方外运）、场区道路工程、场区照明、场区边坡支护（包含场内所有边坡，库区内边坡及库区外边坡）、炉渣填埋区挡渣坝、填埋库区防渗系统（锚固沟、碎石、盲沟及粘土层施工）、渗滤液调节池、场区排洪系统、环境监测系统、围网、挡土墙等；
- 2) 炉渣综合利用系统：负责场地平整后移交给第三方（第三方由项目所在地四方埔社区股份合作公司自行委托），同时将水电气接口接至双方共同认定的指定地点（除特殊情况外所有接口默认为炉渣综合利用系统边界外一米处）。
- 3) 生产生活辅助配套工程：包括但不限于综合楼、泵房及清水池、地磅房（不含地磅采购、安装、

调试)、10KV开闭站(不含主要电气设备采购)、全场监控及安防(不含设备采购)、消防系统、绿化等,详见技术规范书。

**1. 房建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桩径: _____ 数量: _____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_____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_____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 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二次装修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_____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梯 _____ 部 <input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_____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户数: _____ 户 <input type="checkbox"/> 庭院管: _____ 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_____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_____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_____ 宽: _____ 高: _____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_____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墙体工程、防渗系统工程、环境监测系统等

**3. 其它工程**

###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竣工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182天。

标准工期  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作为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土建工程，其质量目标必须满足市政公用工程的质量目标，同时符合整体项目的质量目标，具体目标如下：

- 1) 实现市政公用工程合格率100%；房屋建筑工程合格率100%；
- 2) 工程资料档案规范、齐全、准确、及时移交；
- 3) 达到国家颁发的施工验收规范的规定和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质量优良标准。
- 4) 对投标人项目质量管理要求（不限于以下内容）：
  - a. 投标人在投标书中，必须明确质量保障部门的组织机构文件，文件的内容包括详细的质量保证部门的组织机构、岗位职责、人员名单和资质、与管理方的接口；
  - b. 投标人必须依据项目质量目标，对质量目标必须分解到与质量有关的各级部门和部门负责人，明确各级的质量职责和应实现的质量指标，并在合同签订后，一个月内制定对质量目标实现编制跟踪和考核的制度及程序；投标人质量目标必须定期评审，确保其充分性和适用性，最终实现质量目标；
  - c. 投标人建立质量事件的报告制度，并提交项目监理和招标人认可；
  - d. 投标人必须建立项目质量动态风险控制体系，便知风险分析控制程序，规定风险的分析方法、输入和输出的要求，产生的文件和记录；
  - e. 投标人的合同分供方（包括提供物项的供应商和提供服务的分包商）必须报请监理审核，招标批准后，方可成为项目的合格供方；
  - f. 招标人有权利要求投标人的管理层，因工作原因撤换其质量保障和质量控制部门不合格的人员；
  - g. 投标人对从事影响质量工作的各岗位人员（包括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工人等）上岗前必须明确通过的培训项目；
  - h. 投标人必须按照要求制作施工记录档案，定期进行自查，发现问题及时整改等。

#### 违约责任

- i. 发生以下情形的，除按照国家、地方要求执行外，还受到招标人的工程管理考核等文件规定的条款进行处理。
  - (1) 在施工现场范围内，因投标人管理不善导致的质量事故，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 (2) 由于施工管理出现偏差导致未实现质量目标；
  - (3) 未按规定组织召开月度质量例会；
  - (4) 未按规定通知监理等隐蔽验收的情况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的；

- (5)对于施工过程中的各种质量隐患，未能及时发现并制止；
- (6)发生质量事故，未按照国家、地方质量事故处理办法及时上报以及处理；
- (7)不服从招标人管理人员管理，不执行建设单位制度；
- (8)其它相关的质量管理问题。

##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伍佰壹拾壹万伍仟叁佰叁拾叁元捌角陆分  
（¥195115333.86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肆佰万零柒仟叁佰叁拾肆元肆角贰分（¥ 4007334.42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伍万圆整（¥ 105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圆整（¥ 20000000.00 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 六、计价原则：

### 6.1 控制价编制原则

- (1) 计价规范：《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GB50500-2013），《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通用安装工程计量规范》（GB50854-2013）；
- (2) 定额选用：《深圳市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17）、《深圳市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16）等；
- (3) 材料价格：《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信息》2018年第8期及现行的有关文件、无信息价的参考市场材料价格；
- (4) 费率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2018）推荐费率。

### 6.2 投标报价原则

6.2.1 本标的工程施工准备、施工、维护而发生的全部费用，例如施工机械（含大型机械转移、拆装和轨道铺设）、劳务、材料、技术规范书要求的各项工作、管理、利

润、税金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及施工措施费、安全措施费、文明施工费、配合质量、安全检查机构检查并整改、分包商的协调管理工作等承包人在施工过程中可能发生的各种费用不论承包人是否单独列项均应包括在总价中。

6.2.2、结构用砼必须用商品砼，商品砼运距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括在投标报价中；土石方运输距离及弃土场地均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包括在投标报价中；发包人如对投标人所报有关设备主材的厂家的业绩及质量有疑问，投标人应无条件调换品牌，有关价差应包括在投标报价中；上述内容的造价均不再调整。

6.2.3、本工程的投标总报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建筑、安装、设备单体调试费、配合分系统调试和整套启动调试等工程费；

按招标文件规定应计取的各项费用（含利润、税金）。

其它：

承包人参加整套启动调试所发生的费用；

预防一般性自然灾害所采取的措施费用；

在永久道路、地下管网建成前，场地平整、临时道路、临时排水所发生的措施费用；

不可预见的施工措施费，施工辅助材料、消耗性材料、安装主材和建筑材料的价差及施工中一般设计变更和材料代用等发生的费用；

承包人承担对其他分包商的协调管理

负责完成各类检查及验收

非正常季节及天气（如冬、雨季、台风等），为确保工程施工的连续性和为保证局部工期及总体工期而采取的各种措施及加班加点的费用；

设备一般缺陷的消除；

施工现场安、健、环管理推行 NOSA 安全五星体系；发包人根据本工程的目标已经对现场安全文明部分设施进行了策划，并对这部分设施的标准做了规定（见第三节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补充工程施工管理部分第 9 安全生产、文明施工中要求）；承包人应根据上述要求充分考虑安全文明施工投入费用。

其他不可预见费等。

投标人在投标报价中应注明除甲控材料外的装饰材料品牌、规格、等级。

安装工程的工程量清单报价中应包括由投标人负责安装设备的单体调试费用。

6.2.4 中标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执行设计变更及零星工程委托，如果出现拒绝执行，发包人有权委托其它单位执行，其中的设计变更价款按实际发生的费用的 3 倍从中

标方工程款中扣除，零星工程从中标方工程款中 3 倍扣除因另行委托造成的额外增加金额。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九、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12月28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并送\_\_\_\_\_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 (公章)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任立军

组织机构代码: 4403013252152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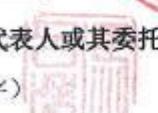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王海英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深圳光明支行  
账号: 741509314735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 GD-E1-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E1-914/1 \*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市东部环保电厂配套灰渣综合利用及处置场应急土建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上坑塘东部环保电厂	建筑面积	15763m <sup>2</sup>	工程造价	19511.533 386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一~三 地下: /	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1月16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市政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T20181225011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设计单位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焦显峰
副组长	陶建军、温蕾、吴丙华、张竞成
组员	翁沐贞、林健志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科	张亮亮、林建志、龙阿耶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科	翁沐贞、林建志、龙阿耶
工程质控资料	陈科	翁沐贞、林建志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u>62</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2</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2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u>5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5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57</u> 项	共 <u>13</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4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u>3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9</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7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7</u>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u>2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u>4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5</u> 项	共 <u>2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3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4</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4</u>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u>4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4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44</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u>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u>61</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1</u> 项	共 <u>2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6</u> 项	共 <u>5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4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u>9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5</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9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焦显峰	深圳市深能环保东部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焦显峰
2	温蕾	中国市政工程华北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温蕾
3	吴丙华	广东有色工程勘察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吴丙华
4	陶建军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陶建军
5	陈科	广东天安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		陈科
6	张竞成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竞成
7	翁沐贞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翁沐贞
8	林健志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检员		林健志
9	李汉如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施工员		李汉如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勘察、设计、监理、施工单位均能按合同履约，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工程安全和功能满足设计及使用要求，工程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任宜山	 总监理工师: 陶建军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竟成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丙华	 单位(项目)负责人: 吴丙华
2022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5日	2022年11月15日

  
\* GD-E1-914/6 \*

## 2.3、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II标段施工总承包(快速发包)

查询链接: <http://www.biaojingli.com/tenderDetail?id=5cf07ca9229e0d7758139d22>



招标公告	变更公示	控制价公示	会议信息	开标公示	评标公示	定标公示	中标公示	资审及业绩
<strong>招标概况</strong>								
<p>项目名称 :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 (代建)</p>								
项目编号 :	44030520180289							
信息来源 :	市交易中心							
是否重大项目 :	否	工程类型 :	施工					
招标项目名称 :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II标段施工总承包(快速发包)							
标段金额 :	39525万元							
工程项目编号 :	44030520180289006							
招标方式 :	公开招标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后审					
是否预选招标 :	否	公告性质 :	正常公告					
资质要求 :	1、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2、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							
公告发布开始时间 :	2019年05月31日09:00时	公告发布截至时间 :	2019年06月06日18:00时					
公告质疑截止时间 :	2019年06月03日17:00时	公告答疑截止时间 :	2019年06月04日17:00时					
招标文件/资格预审文件获取方式 :	网上获取							
备注 :	本项目不要求编制技术标,不进行技术标评审,招标公告发布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							
<strong>投标人及招标代理</strong>								
建设单位 :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经办人 :	闫工			
经办电话 :	0755-86561845							
招标代理机构 :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经办人 :	李工			
经办电话 :	0755-86950056							

## 标段信息

标段编号：	44030520180269006001		
标段名称：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Ⅱ标段施工总承包（快速发包）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019-06-10 18:00		
受理报名开始：	无		
受理报名结束时间：	无		
本次发包工程估价：	39525万元	计划总投资：	89000万元
本次招标面积：	无		
本次招标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拆迁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地下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减隔震工程、防水工程、二次结构工程、防火门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市政管线迁改工程、室外工程、管线预埋工程、消防工程、机电工程、电力工程、排水管道工程等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承包内容详见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工程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		
项目现场的具体位置和周边环境：	深圳市南山区大沙河中下游沿岸		
计划开工日期：	2019-06-10	计划竣工日期：	2020-08-31
评标方法：	定性评审法	定标方法：	票决抽签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否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详见招标文件
项目总监专业要求：	水利水电工程或市政公用工程专业		
投标人必须具备企业最低资质要求：	无		
其他要求：	投标人必须具备最低企业资质要求：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或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及以上资质或《深圳市信用良好建筑业企业直接核准专业承包资质和扩大承包工程范围试点工作方案》的通知（深建市场〔2019〕19号）约定可承包的企业。		
投标人应当具有的同类工程经验要求：	无		
拟派项目经理（或建造师）最低资格等级：	一级		
其他投标条件	投标人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许可证；投标人项目经理必须具备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今年以来，在招投标活动中串通投标不良行为记录或涉嫌串通投标并正在接受主管部门调查的投标人不被接受；项目经理（建造师）或项目总监的任职数量达到规定限额的，或因不良行为红色警示等被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管理系统锁定的，不能参与本次招标工程的投标，否则不良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0520180289006001

标段名称: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 II 标段施工总承包(快速发包)



建设单位: 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价: 33398.6250万元

中标工期: 448天

项目经理(总监): 张碧莲

本工程于 2019-05-31 在深圳市建设工程交易服务中心进行招标, 现已完成招  
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 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  
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发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19-07-04

蒋慕君

验证码: 1263149198041557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http://zjj.sz.gov.cn/jsjy)

合同编号 CRCSZ-ZXYZ-SG-19002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II标段】**

**施工总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19年【7】月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甲方）：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桂园街道宝安南路1001号华瑞大厦B座8楼

法定代表人：蒋慕川

联系人：罗智柏

联系电话：18122591906

电子邮箱：luozhibai@crland.com.cn

传真：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前海路振业国际商务中心2205

法定代表人：冯吕浩

联系人：江小姐

联系电话：0755-26163109

电子邮箱：xinlangjs@163.com

传真：0755-26084178

鉴于：

1. 承包人已明确知悉：2019年03月21日，委托人【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以下简称“委托人”）与发包人签署《代建合同》，委托发包人实施代建，并且承包人已认真查阅、理解委托人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对委托人授予发包人的权利无任何异议。

2. 承包人愿意按照本协议的条件承揽本项目的施工。

3. 发包人在本工程中虽是委托人的代建单位，但委托人、发包人、承包人三方确认：由发包人独自承担本合同中发包方的一切责任，承包人无权要求委托人及【南山】区政府承担任何责任。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并结合深圳市有关规定及本工程的招标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各方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 II标段施工总承包(快速发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内容: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 II标段位于深圳市南山区大沙河中下游沿岸。本次招标工程主要包括 2#调蓄池、5#调蓄池, 其中:

2#调蓄池, 位于桃源文体中心南侧, 占地约 10000 m<sup>2</sup>, 设计调蓄容积 4 万 m<sup>3</sup>, 地下负二层为约 6 米层高的调蓄池及其设备层, 负一层为约 5 米层高的设备间、变配电房及可能具备储存物资仓库的多用途层, 结构顶板以上为公园层, 顶板上有不小于地面景观项目所需求的覆土, 以及调蓄池接驳市政的箱涵和管道工程, 基坑开挖深度超 15 米。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内容为准。

5#调蓄池, 位于滨海大道北、大沙河东侧, 占地约 5000 m<sup>2</sup>, 设计调蓄容积 1.9 万 m<sup>3</sup>, 地下约 6 米层高的调蓄池及其设备层, 结构顶板以上为公园层, 顶板上有不小于地面景观项目所需求的覆土, 以及调蓄池接驳市政的箱涵和管道工程。具体以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内容为准。

本标段总投资估算约为 46500 万元。

建筑面积: \_\_\_\_\_ / 平方米;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发改[2019]6 号

资金来源: 政府投资 100%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但不限于: 拆迁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地下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减隔震工程、防水工程、二次结构工程、防火门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市政管线迁改工程、室外工程、管线预埋工程、消防工程、机电工程、电力工程、排水管道工程等发包人交与承包人的其他工作。承包内容详见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 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 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它工程

拆迁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基础工程、地下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减隔震工程、防水工程、二次结构工程、防火门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市政管线迁改工程、室外工程、管线预埋工程、消防工程、机电工程、电力工程、排水管道工程等。

###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07月04日（以监理人签发的开工令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0年09月24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448 日历天

#### 四、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目标: 合格。

## 五、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叁亿叁仟叁佰玖拾捌万陆仟贰佰伍拾元整  
(¥333,986,250.00元)

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为 15.5 %。

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为\_\_\_\_\_，项目单价：以本工程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的综合单价×(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作为结算的综合单价。所有其他费用（措施费、计日工等）除不可竞争费外均以本工程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内相关费用×(1-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限额使用。

本工程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系指由承包人按照本协议书约定编制，并由发包人审定的本工程的施工图预算，但如委托人要求的，则以委托人指定的第三方审核单位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为准；如政府审计部门要求审计或造价管理部门要求审定的，则以政府审计部门审计或造价管理部门审定的施工图预算为准。

本合同的施工图预算的编制方法:

据深建价【2017】48号施工临时围挡补充及修订子目，费率执行《深圳市建设工程计价费率标准》（现行）推荐费率（无推荐费率，有参考范围的，取参考范围的平均值），合同签订后，定额、规费、税金不因国家法律、法规及地方政策变化而调整。

2. 有信息价的主要材料设备采用以实际开工令同期已发布的信息价（同时该材料须满足《主要材料设备参考品牌》中品牌要求），人工、机械等按以实际开工令同期已生效的人工工日单价执行，之后按承包人承诺净下浮率下浮作为结算价；无信息价的主要材料设备按下列方式确定：若采购估算价超过二十万元的材料（设备），承包人与发包人共同组建询价谈判小组，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材料设备询价采购办法》（深建规[2015]）5号）要求，由发包人提供技术要求、最高限价，承包人通过询价采购网络服务平台进行询价，询价谈判小组推荐三家备选单位，最终由承包人在上述三家备选单位中进行选择；若采购估算价不超过二十万元（含20万元）的材料（设备），承包人、监理、造价咨询单位与发包人组成询价小组，共同确认材料（设备）价格。确定的无信息价、通过询价方式定价的材料（设备）价格结算时不再下浮。

本合同项下款项的支付主体为：

委托人支付，款项的申请、审批和支付流程按本合同补充条款的约定执行。

发包人支付。发包人为该项目工程款项拨付的唯一义务人。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1.5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招标答疑补遗；
- (5)本合同第四部分补充条款（如有）；
- (6)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7)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8)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9)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本工程经审定的施工图预算；

(12)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也属于合同的一部分。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招标文件第二卷《通用合同条款》《专用合同条款》定义相同。

## 八、双方承诺

- 1、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0 份，发包人 7 份，承包人 3 份。

## 十、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19 年 7 月 18 日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转下页)

(本页为签字页, 无正文)

发包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承 包 人: (公章)

住 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邮 政 编 码: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 II标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华润置地城市运营 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3年12月25日
发出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填写说明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报告一式五份，建设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施工单位及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



1030:

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大沙河中下游段综合治理工程（二期）II标段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工程规模（建筑面积、道路桥梁长度等）	建筑面积 4688.93 m <sup>2</sup> , 容积 1.4 万 m <sup>3</sup> 。	工程造价（万元）	19996.476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开工日期	2021年5月17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3年1月2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登记号	2019107
建设/代建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水务局/华润置地城市运营管理（深圳）有限公司	总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土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深圳市盐田港建筑工程检测有限公司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其他主要参建单位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 验收记录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0	合格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律法规 规定的其他 验收文 件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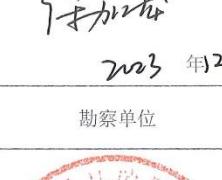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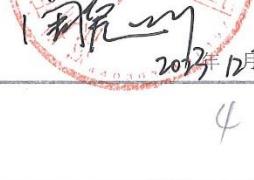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合格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查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齐全有效		



3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合同内所有施工内容全部完成并验收通过。		
工程质量情况	土建	合格。	
	设备安装	合格。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p>建设单位</p> <p>(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p> <p>2023年12月25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 </p> <p>总监理工程师: (执业资格证章) </p> <p>2023年12月25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p> <p>2023年12月25日</p>
	<p>分包单位</p> <p>(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p> <p>年 月 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p> <p>2023年12月25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 </p> <p>项目负责人: (执业资格证章) </p> <p>2023年12月25日</p>

4

### 3、项目经理业绩情况（不评审）

项目经理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合同金额 (万元)	竣工验收时间	项目经理 姓名	备注
1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	市政工程	35640	2023.12.19	田万沛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手机查看

田万沛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3130*****1X	性别	男
注册证书所在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执业注册信息 个人工程业绩 个人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编号/执业印章号：1442017201849921

注册专业：市政公用工程      有效期：2028年04月26日

2025-04-27 - 重新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5-04-11 - 注销手续 - 已注册专业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4-10-17 - 重新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铁汉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4-09-27 - 注销手续 - 已注册专业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024-04-07 - 重新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2024-02-26 - 注销手续 - 已注册专业  
深圳创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2-03-15 - 重新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深圳创茂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1-09-06 - 注销注册 - 已注册专业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2018-11-22 - 初始注册 - 市政公用工程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 3.1、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491299>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project details for the Yancheng Tinghu District Water Environment Comprehensive Treatment Project. The project information table includes:

项目编号	3209022007250002	省级项目编号	3209022007240002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902MA20RNK673
项目分类	市政工程	建设性质	其他
总面积(平方米)	--	总投资(万元)	--
立项级别	地市级	立项文号	亭发改审[2019]76号

The map shows the project location in Jiangsu, Yancheng, Tinghu District, near Jiliang Kindergarten and Binyuan Tianzhu. The project address is listed as Yancheng Tinghu District.

Below the table, the '施工许可' (Construction Permit) tab is selected. The table shows two construction permits:

数据等级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万元)	面积(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D	3209022007240002-SX-003	35640	--	2020-12-29	3209022007250002-SX-001	<a href="#">查看</a>
D	3209022007240002-SX-002	40190	--	2020-12-29	3209022007250002-SX-002	<a href="#">查看</a>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links for 'Related Website Navigation', 'All Provincial Integrated Platforms', and 'Website Visit Statistics'. The visit statistics show the following numbers: 2, 5, 3, 0, 3, 7, 6, 1, 0, 6. There are also links for 'Website Map', 'Contact Us', and 'Management System'.

## 施工许可详情

项目名称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工程名称	--		
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9022007250002-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 编号	3209022007240002-SX-003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3209022007250002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件编号	无	建设工程规划许 可证编号	盐协调办【2020】8号;
中标通知书编号	--	施工图审查合格 书编号	--
合同工期 (天)	--	数据等级	D
项目经理	田万沛	所属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沈长秀	所属单位	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合同金额 (万元)	35640	面积 (平方米)	--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	发证日期	2020-12-29
记录登记时间	2020-12-29	数据来源	--

## 相关企业、人员

序号	企业角色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角色	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监理企业	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8885489-5	总监理工程师	沈长秀	320902*****33
2	施工企业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70801008-7	项目经理	田万沛	433130*****1X
3	设计企业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42580033-7	暂无	—	--
4	勘察企业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8027041-4	暂无	—	--

关闭

L N66-1-2020-54  
23

## 中标通知

(招标编号 YCCG1907-PPP02)

中国葛洲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中国葛洲坝集团水务运营有限公司、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盐城市政府采购中心对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经评标委员会审核、评定,并报财政部门核准,确定贵单位为本次招标项目的中标单位,中标报价为工程建安费用下浮率为 15.00%; 合理利润率为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 5 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上浮 39.50%; 融资利率为在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金融机构 5 年以上贷款基准利率的基础上下浮 18%; 工程运营维护费用下浮率为 10.01%。

请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投标文件的承诺办理有关事宜。

特此通知。

盐城市政府采购中心  
2019 年 09 月 29 日  
320901290230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建设项目编码 32090220072400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盐城市亭湖区行政审批局  
发证日期 2020年12月29日

江苏省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书信息可通过微信号“江苏建设信息”扫描二维码验证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名称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二标段		
建设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		
建设规模	11条黑臭河道治理和76.6Km市政管网		
合同工期	1096	天	合同价格 35640.00 万元
参建单位			
勘察单位	中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李军海	勘察合同备案编码 3209022008120001-HB-001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管瀛	设计合同备案编码 3209022008100002-HA-001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田万沛	施工合同备案编码 32090220082701A0100
监理单位	江苏大洲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沈长秀	监理合同备案编码 3209022008141301-HE-001
工程总承包单位			项目负责人
联合体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备注			

##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附件

施工许可证编号：320902202012290202

建设单位：葛洲坝三峡（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 1、本附件随《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一并核发。
- 2、本附件与《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同时使用方可有效。

LNGF-E-2020-054  
扫描

#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GZBLN-PPP-GC-002)

发包人(甲方):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乙方):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0 年 05 月 21 日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承包人(全称):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规定,依据《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合同》,确定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为工程二标段总承包人,承担该项目二标段的施工。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二标段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 一、工程概况

1.项目名称: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

2.工程地点: 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

3.工程内容: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 PPP 项目位于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高速围合圈内,本标段包括 11 条(东升 1 组东河 6 组界河、东河 4/5 组中心沟、唐流河、陆子河、青墩跃进河、向阳河、振北路河、农庄一河、农庄河 2、青墩中心河、城西二组沟)黑臭河道治理和 76.6Km 市政管网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截污工程(含 CCTV 管道检测及修复)、清淤疏浚工程、生态修复工程、活水工程和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南洋青墩社区、大洋湾、凯胜地块、新兴、新洋、永丰、先锋、便仓)。

4.承包范围: 包含但不限于完成本项目施工图纸内所包含的材料/设备(甲供设备除外)供应、建筑及安装施工、设备调试及试运行等全过程的所有工作内容。

### 二、合同工期

序号	工程子项	完成时间	备注
一	黑臭治理	2020 年 5 月 30 日前	

二	污水处理厂	2020年5月30日前	
三	污水管网		

以上报政府通过审批的施工计划为准，与 PPP 合同工期保持一致，同时遵从 PPP 合同的工期顺延条件。

###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 现行国家、江苏省、盐城市、亭湖区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标准（以其中较高标准为准）。

###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 1. 签约合同价为：

暂定人民币（大写）叁亿伍仟陆佰肆拾万元整（¥35640万元）（含增值税，税率为9%，如遇国家税率调整，本协议税率同步调整）；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合同（政府施工图预算确认工程量清单单价，建安工程费按PPP项目投标下浮率15%计算）。

###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周志伟。

###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合同协议书及补充协议；
- (2)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合同；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盖章。

##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承包人对发包人承担该项目 PPP 合同中约定的施工相关履约责任和义务已完全理解，并承诺在本施工合同中遵循 PPP 合同对发包人及承包人的相关约束。

##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05 月 21 日签订。

##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工程所在地 签订。

##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后 生效。

##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1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正本 2 份，副本 4 份，承包人执正本 2 份，副本 4 份。

签字页（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刘平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320902MA20RNK673

地址: 盐城市亭湖区环保大道  
101号环保科技城创新中心(28)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刘平

电 话:

传 真:

电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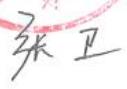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盐城亭湖支行  
营业部

账 号: 524874227220

承包人: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91441900708010087G

地址: 东莞市东城街道东源路东城  
文化中心扩建楼1号楼10楼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尹洪卫

电 话: 0769-220008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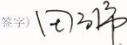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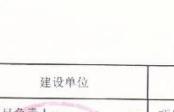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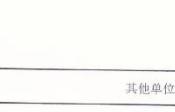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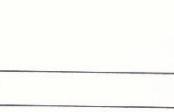
传 真:

电子信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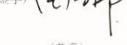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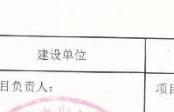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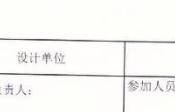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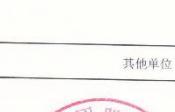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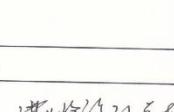
开户银行: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南城支  
行

账 号: 110010190010010120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新丰河闸站引水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光明河闸改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丰收河钢坝闸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建设单位负责人: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振北路河钢坝闸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2月10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建设单位负责人: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中心河钢坝闸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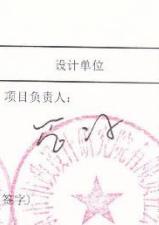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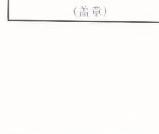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农庄河2闸改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2月19日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 跃进河钢坝闸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建设咨询孙志东 陈伟 陈伟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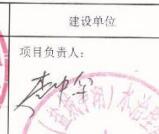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光荣河南闸改建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建设咨询孙志东 陈伟 陈伟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青墩跃进河活水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p>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何锦祥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陈伟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李中华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沈江	参加人员：  (签字) 陈伟	建设咨询孙玉东	设计咨询孙玉东	施工咨询孙玉东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光明河北活水闸站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12月1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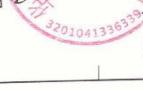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p>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p>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何锦祥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陈伟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李中华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沈江	参加人员：  (签字) 陈伟	建设咨询孙玉东	设计咨询孙玉东	施工咨询孙玉东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青墩跃进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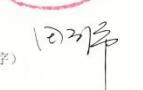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环境治理责任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面积	㎡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和设计要求,工程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相关单位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13日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青墩中心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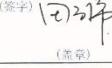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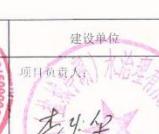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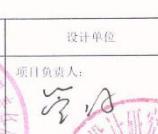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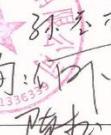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环境治理责任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面积	㎡	工程造价	万元	结构层次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规范要求和设计要求,工程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相关单位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农庄-河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2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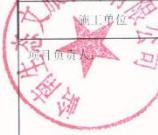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3.11.28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监理工程师：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农庄河2

验收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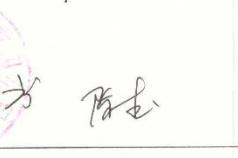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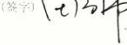
2023年11月28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监理工程师：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签字)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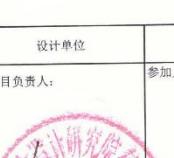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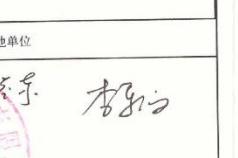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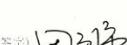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唐泥河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8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p>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规范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p> <p></p> <p></p> <p></p> <p></p> <p></p> <p></p>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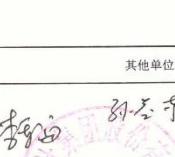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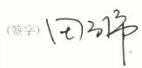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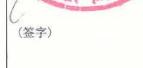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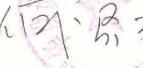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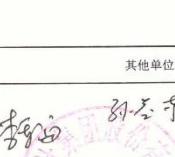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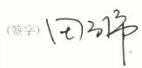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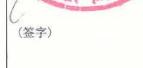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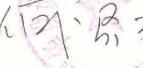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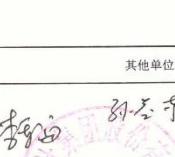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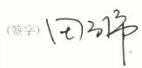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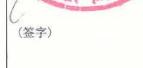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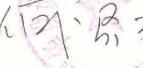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陆子河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2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p>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规范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p> <p></p> <p></p> <p></p> <p></p> <p></p> <p></p>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东河4/5组中心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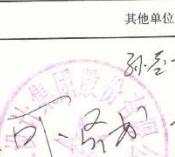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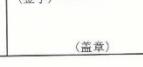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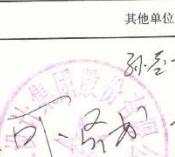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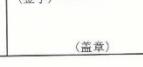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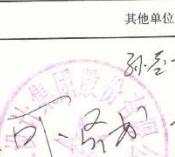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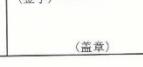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																									
<table border="1"> <tr> <td>施工单位</td> <td>监理单位</td> <td>建设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d>其他单位</td> </tr> <tr> <td>项目负责人: </td> <td>总监理工程师: </td> <td>项目负责人: </td> <td>项目负责人: </td> <td>参加人员: </td> </tr> <tr> <td>(签字) </td> <td>(签字) </td> <td>(签字) </td> <td>(签字) </td> <td>(签字) </td> </tr> <tr> <td>(盖章)</td> <td>(盖章)</td> <td>(盖章)</td> <td>(盖章)</td> <td>(盖章)</td> </tr> </table>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东升1组东河6组界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																									
<table border="1"> <tr> <td>施工单位</td> <td>监理单位</td> <td>建设单位</td> <td>设计单位</td> <td>其他单位</td> </tr> <tr> <td>项目负责人: </td> <td>总监理工程师: </td> <td>项目负责人: </td> <td>项目负责人: </td> <td>参加人员: </td> </tr> <tr> <td>(签字) </td> <td>(签字) </td> <td>(签字) </td> <td>(签字) </td> <td>(签字) </td> </tr> <tr> <td>(盖章)</td> <td>(盖章)</td> <td>(盖章)</td> <td>(盖章)</td> <td>(盖章)</td> </tr> </table>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黄尖镇望鹤路、闸南路道路修复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13日

工程名称: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施工单位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10日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27日
合同造价									
验 收 意 见	<p>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p>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黄尖镇海洋路道路修复工程、环保大院修复工程

卷之三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机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28日	竣工日期	2021年6月27日
验 收 意 见	<p>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p>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王海祥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王海祥 (签字)	项目负责人  唐中华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王海祥 (签字)	参加人员  王海祥 (签字)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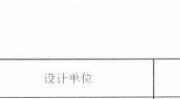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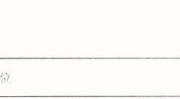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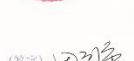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新兴镇镇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8日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便仓镇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驗收日期: 2023 年 9 月 21 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南)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便道镇区7#水箱4#沉井工程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预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大洋湾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9月21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	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官城大道(新洋西路-新达路)污水管道工程				验收日期:	2021年10月10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盐城市规划市政设计院有限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2020.9.10
竣工日期							2020.12.8
验收意见	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资料齐全, 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良好, 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 并交付使用。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参加人员: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市亭湖区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凯胜地块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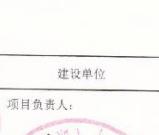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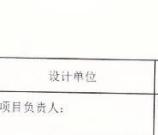
验收日期：2021年1月2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2020.10.20	竣工日期
2021.1.20								
验收意见	<p>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并交付使用。</p>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盐城亭湖水环境综合整治PPP项目-中西河闸改建工程

验收日期：2021年1月9日

建设单位	葛洲坝岭南（盐城亭湖）水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监理单位	大洲设计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南京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合同造价	元	施工决算	元	验收范围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2021.1.9								
验收意见	<p>该工程经验收工程质量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资料齐全，主要安全与使用功能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良好，同意评定质量等级为合格工程。</p>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设计单位	其他单位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盖章)	参加人员：  (签字) (盖章)				

#### 4、履约评价情况（不评审）

履约评价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评价单位	评价等级	评价日期	备注
1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 边排渠整治工程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 设管理中心	优秀	2024. 02. 01	
2	坦洲镇产业平台 33-2020-0110 地块填土项目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 建设服务中心	优秀	2024. 08. 13	
3	阳西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勘察、 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阳西县教育局	优秀	2023. 05. 15	

## 4.1、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

附件 1

### 建设工程承包商单项工程履约评价报告书

评价形式	<input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定期履约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单项工程最终履约评价						
建设单位 (评价单位)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评价期限	/		
承包商 (评价对象)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商类别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施工		
承包商 资质等级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承包商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共和社区裕和路 第四工业区 201		
法定代表人	冯吕浩	电话	0755-26084178	项目负责人	关天富	电话	0755-26084178
工程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			承包范围	交通疏解土建、设备安装施工、外水外电配套建设施工、调试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			工程合同价	817.58 (万元)		
合同开工日期	2019年 8 月 8 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0年 4 月 22 日		合同工期	242 天
实际开工日期	2019年 9 月 12 日		实际竣工日期	2022年 2 月 28 日		实际工期	901 天
履约评价分项内容及得分情况							
序号	分 项 内 容					得分	总得分
1	机构人员配备					93	93.5
2	技术经济实力					94	
3	施工过程管理					92	
4	进度控制					93	
5	配合与服务					94	
6	资金支付					95	
建设单位对承包商履约的总体评价：							
评价等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90 分 ≤ 总分 ≤ 100 分)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75 分 ≤ 总分 ≤ 89 分)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60 分 ≤ 总分 ≤ 74 分)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总分 ≤ 59 分)						
备注							

优秀



建设单位 (公章) :

2020年 2 月 1 日

正本

合同编号: GZSBYQTHZYXCBZBPQZZGC-SG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  
排渠整治工程施工总承包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

工程地点: 广州市白云区

发包人: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承包人：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经 2018 年 12 月 19 日公开招标，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下称承包人）被评定为中标人（详见中标通知书广州公资交（建设）字[2018]第[08527]号）。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并于 2018 年 12 月 日签订了本协议书。

##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

(2) 工程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

(3) 资金来源：市、区财政资金。

(4) 工程内容：本工程对永兴村周边 5 条排渠按照 20 年一遇 24 小时暴雨不成灾进行整治，整治渠道全长 2050m，分别为：①A 段石坑支流 233m (A0+000~A0+233)；②B 段沙井支流 225m (B0+000~B0+225)；③C 段瑚琏支流 882m：其中 I 段 312m (C0+000~C0+312)，II 段 525m (C0+790~C1+315)，支流 45m (C 支 0+000~C 支 0+045)；④D 段永兴庄支流（堤顶道路和堤顶栏杆）325m (D0+000~D0+325)；⑤E 段茶店支流 385m (E0+040~E0+425)。（具体内容详见工程施工图纸及工程清单）。

(5) 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项目范围内所有工程内容的施工，施工范围内项目的交通疏解、土建、设备安装施工、外水外电配套建设施工、调试、完工验收、结算、保修、竣工验收等；报批报建配合，竣工备案等。

2、本协议书中的词语涵义与下述第 2 条所列的专用合同条款和通用合同条款中的词语涵义相同。

## 3、本合同按法律效力依次包括下列文件：

- (1) 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报价书；
- (4) 招标文件；
- (5) 施工图纸；
- (6)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 (7) 经双方确认进入合同的其它文件。

上列文件汇集并代替了本协议书签订前双方为本合同签订的所有协议、会谈记录以及相互承诺的一切文件。法律效力以次序优先者为高。

#### 4、承包方式

(1) 按招标图纸总价承包合同;

(2)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 有权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包括工程规模及工程量增减)、内容进行调整, 承包人需按调整后的承包范围及内容结算合同价款, 承包人不得因承包范围及内容发生变化而向发包人提出任何形式的赔偿要求。

5、工程总承包暂定价(含税金)为: 人民币 8175845.33 元(大写: 人民币捌佰壹拾柒万伍仟捌佰肆拾伍元叁角叁分), 对应投标下浮率为: 8.44%, 其中安全防护、文明施工费为: 人民币 105042.99 元(大写: 人民币壹拾万零伍仟零肆拾贰元玖角玖分), 最终以财政部门审定为准。

上述合同价已包括了除不可抗拒的重大自然灾害、战争或建设规模、技术标准变更外的一切风险。该合同金额包括投标人中标后为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工作需要支付、税金及利润, 并考虑了合同期内可能发生的应承担的各种风险。

6、本工程的完工日期为: 150 个日历天

(1)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 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调整, 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日期, 不得延误, 并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

(2) 由于发包人交地等原因造成工期延误, 则承包人有权申请顺延工期, 但不得要求另行增加费用。

(3) 施工过程中, 由于承包人原因未能按合同进度计划完成工程, 按招标文件的专用合同条款 20.3 执行。

7、承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全面完成各项承包工作, 并承担合同规定的承包人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承包人必须按合同 52 款要求及时完成单位工程验收, 按合同 35 款完成工程结算。

8、发包人保证按照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相应的全部义务和责任。

9、本协议书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捌份。其中正本贰份, 双方各执壹份, 副本陆份, 发包人执伍份, 承包人执壹份。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分送有关单位。

(以下无内容)

(本页无正文)

发包人: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  
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法定代表人:

(或授权代理人): 李育龙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报挂号: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帐号:

承包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伟

(或授权代理人):

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南山

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205

网址: <http://www.xinlangjs.com/>

电话: 0755-26163109

传真:

传真:

电报挂号:

邮政编码: 518000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前海支行

帐号: 44201574300052507302

2018年12月29日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  
(合同编号: GZSBYQTHZYXCBZBPQZZGC-SG)

###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 鉴定书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  
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工作组

二〇二二年二月二十八日

验收主持单位：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项目法人：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设计单位：广州市宏涛水务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质量和安全监督机构：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运行管理单位：广州市白云区龙归街道市政服务所

验收日期：2022年2月28日

验收地点：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

## 前 言

验收依据：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合同工程于2020年4月22日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合同范围内的所有工程项目，并按《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相关规定进行了所有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施工现场已进行清理；需移交项目法人的档案资料已按要求整理完毕。现根据《水利水电建设工程验收规程》SL223-2008相关规定进行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验收组织机构：本合同工程验收由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主持，验收工作组由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广州市宏涛水务勘测设计有限公司、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广州市白云区龙归街道市政服务所等单位的代表组成。

验收过程：验收工作组于2022年2月28日，进行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合同工程完工验收，主要进行了以下程序：

- 1、检查合同范围内工程项目和工作完成情况；
- 2、检查施工现场清理情况；
- 3、检查已投入使用工程运行情况；
- 4、检查验收资料整理情况；
- 5、鉴定工程施工质量；
- 6、检查工程完工结算情况；
- 7、检查历次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情况；
- 8、对验收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处理意见；

- 9、确定合同工程完工日期；  
10、讨论并通过合同工程完工验收鉴定书。

## 一、合同工程概况

### （一）合同工程名称及位置

1. 合同工程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以下简称为本合同工程。

2. 本合同工程位置：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

### （二）合同工程主要建设内容

本合同工程主要建筑物级别为 4 级，次要建筑物级别为 5 级，临时建筑物级别为 5 级。其主要建设内容为：渠基开挖、埋石混凝土渠底、护坡、浆砌石挡土墙、建筑物及堤身回填土、路基水泥石屑稳定层、混凝土护面层、预制砼栏杆安装、植草护坡及护面等。

### （三）合同工程建设过程

本合同工程开工时间为 2019 年 8 月 8 日，完工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22 日。其各分部工程的开工、完工时间分别是：

分部工程名称	开工时间	完工时间
A 段石坑支流整治工程	2019.8.17	2020.4.10
B 段沙井支流整治工程	2019.8.10	2020.4.1
C I 段瑚琏支流整治工程	2019.9.13	2020.4.16
△C II 段瑚琏支流整治工程	2020.1.2	2020.4.21
D 段永兴庄支流整治工程	2020.4.17	2020.4.20
△E 段茶店支流整治工程	2019.12.2	2020.4.22

本合同工程施工中采取了以下主要措施：根据设计施工图纸，结合现场实际情况，编制施工组织设计，准备好施工机械的进场，各工种配备人员经过培训持证上岗，均满足施工要求。根据发包人提供的坐标、高程控制点按设计图纸进行复核测量及放线。每施工完一道工序后均及时进行检查验收，单元工程完工后及时进行了评定。在建设过程中，建设单位、设计、监理等和地方政府建立了良好的协作关系，形成定期互通信息的工作作风，相互支持与帮助，使本分部工程顺利实施得到了保障。

## 二、验收范围

本合同工程验收范围为：对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进行整治，总长度为1919米，包括：(1)A段石坑支流233m(A0+000~A0+233)；(2)B段沙井支流165m(B0+060~B0+225)，并新建98米暗渠；(3)C段瑚琏支流882m：其中I段312m(C0+000~C0+312)，II段525m(C0+790~C1+315)，支流45m(C支0+000~C支0+045)；(4)D段永兴庄支流(堤顶栏杆)325m(D0+000~D0+325)；(5)E段茶店支流216m(E0+209~E0+425)。

## 三、合同执行情况

### 1. 合同管理

- ①工程施工现场用地已按合同约定及时提交；
- ②工程开工令已及时发出；
- ③工程设计变更申请及变更设计已严格按合同约定执行；
- ④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文件、合同约定以及相关技术和施工规范规定进行工程施工完毕；
- ⑤原材料检测、中间产品检测、施工过程中检测及工程质量已按设计文件、合同约定以及相关技术、施工及检测规范规定进行并达到要求；

- ⑥工程档案资料已按相关规定整理完毕并准备移交；  
 ⑦工程计量已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一即由施工单位申报、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审核的原则进行；  
 ⑧工程费支付已严格按照合同约定一即由施工单位申报、监理单位复核、建设单位审核的原则进行并支付完毕。

## 2. 工程完成情况和完成的主要工程量

本合同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及合同约定完成了所有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完成的主要工程量如下表：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单位	合同工程量	完成工程量	增减情况
1	挖渠道可利用土方一、二类土	m <sup>3</sup>	12967.21	5404.38	-7562.83
2	C25 混凝土堆石 底板	m <sup>3</sup>	809.84	857.45	47.61
3	M10 浆砌石挡土墙 高度为 2300~2500mm	m <sup>3</sup>	5088.78	4280.32	-808.46
4	土方回填 夯实	m <sup>3</sup>	15380.96	7567.00	-7813.96
5	6%水泥石屑垫层 200mm 厚	m <sup>3</sup>	1336.50	762.41	-574.09
6	C30 混凝土路面 压实厚度 22cm	m <sup>3</sup>	1451.81	806.68	-645.13
7	C25 预制混凝土, 表面喷仿木涂料栏杆	m	3209.00	3120.00	-89.00
8	铺种马尼拉草皮 洒水车喷洒 养护 3 个月	m <sup>2</sup>	3216.31	3872.01	655.70

增减情况（增减大于 10%的）说明：由于施工图与施工现场地形地貌变化较大，联合测量新地形后，对施工场地进行了较大的调整，完成工程量按图纸实际计算。根据村委建议，为了方便村民出行便利及减少对村民的生产生活影响，保障村民的安全出行，对部分渠道进行了优化整治，具体详见设计更改通知（联系）书变更 1-7 号及图纸。

### 3. 结算情况

施工合同价: 8175845.33 元, 广州市白云区财政投资评审中心出具的评审报告结算审定金额为: 元。

### 四、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1. 本合同工程按项目规划、工程结构、每座独立建筑物内容划分为 1 个单位工程, 按设计主要组成部分划分为 6 个分部工程, 依据设计结构、施工部署或质量考核要求划分的层、块、段划分为 398 个单元工程, 经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验收工作组验收评定, 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质量等级全部合格, 各分部工程及单位工程质量评定附表如下:

序号	分部工程名称	单 元 工 程					混凝土 拌 和 质 量	分部工 程评定 等 级	分部工 程核定 等 级
		单元 总数	总合 格数	合格率	其中 优 良	优 良 率 (%)			
1	A 段石坑支流整治工程	43	43	100%	1	2.33%	合格	合格	合格
2	B 段沙井支流整治工程	64	64	100%	7	10.94%	合格	合格	合格
3	C I 段瑚琏支流整治工程	101	101	100%	3	2.97%	合格	合格	合格
4	△C II 段瑚琏支流整治工程	131	131	100%	1	0.76%	合格	合格	合格
5	D 段永兴庄支流整治工程	8	8	100%	0	0.00%	合格	合格	合格
6	△E 段茶店支流整治工程	50	50	100%	0	0.00%	合格	合格	合格
	合计	398	398	100%	12	3.02%	合格	合格	合格

### 2. 合同工程质量评定

通过对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单位工程的原

材料质量抽查与检测、施工单位提供的自检自评资料与施工质量保证资料的核查、以及完工后项目法人组织对该单位工程的外观质量评定的分析：①中间产品质量及原材料质量合格；②施工质量检验资料齐全；③整体工程运行正常，工程外观质量得分率80.7%；④核备6个分部工程质量全部合格，其中优良率为3.02%，主要分部工程质量优良率0.55%；施工中未发生过质量事故。

根据《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由监理单位统计并评定，项目法人认定，报工程质量监督机构核定：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合同工程质量等级为合格。

#### 五、历次验收遗留问题处理情况

无。

####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意见

无。

#### 七、意见和建议

无。

#### 八、结论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合同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所有工程项目已如期完建，并按《水利水电工程施工质量检验与评定规程》（SL176-2007）进行了单位工程质量评定，且验收合格，施工现场清理完毕，已投入使用工程能按批准的设计标准运行正常，并发挥效益，工程质量符合设计要求，工程档案资料已按相关规定整理完毕，同意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

九、保留意见

保留意见：无

保留人签名：

十、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见附表一。

十一、附件施工单位向项目法人移交资料目录

## 合同工程验收工作组成员签字表

合同工程名称：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永兴村北周边排渠整治工程

验收工作组成员	单位名称	姓名	职务或职称	签名	备注
组长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林振帆	工程建设管理	林振帆	
成员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萧云杰	工程建设管理	萧云杰	
成员	广州市白云区水务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李美虹	工程建设管理	李美虹	
成员	广州市宏涛水务勘测设计有限公司	饶超群	工程师	饶超群	
成员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蒋道银	总监理工程师	蒋道银	
成员	广东河海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廖伟房	工程师	廖伟房	
成员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关天富	项目经理	关天富	
成员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陈启辉	技术负责人	陈启辉	
成员	广州市白云区龙归街道市政服务所	周活朝	职员	周活朝	

## 4.2、坦洲镇产业平台 33-2020-0110 地块填土项目

### 履约评价表

项目名称	坦洲镇产业平台 33-2020-0110 地块填土项目
项目地址	中山市坦洲镇
项目业主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概况	为坦洲镇产业平台 33-2020-0110 地块填土项目。该地块做场地填土处理，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填至相应标高。本地块面积为 23798.572 m <sup>2</sup> 。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图及补充资料，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乙方不得拒绝承担。
项目验收及结算情况	项目已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结算审核工作。
业主评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业主盖章	 2024年8月13日

ZS20210803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坦洲镇产业平台 33-2020-0110 地块填土项目

工程地点: 坦洲镇

发包人: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承包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坦洲镇产业平台 33-2020-0110 地块填土项目

2、工程地点：坦洲镇

3、工程内容：为坦洲镇产业平台 33-2020-0110 地块填土项目。

该地块做场地填土处理，按照设计图纸要求填至相应标高。本地块面积为 23798.572m<sup>2</sup>。具体施工范围及内容详见施工图及补充资料，所有调整和变更项目乙方不得拒绝承担。

4、本项目外购土回填土方运距按 10 公里综合考虑包干，弃置土方运距按 5 公里综合考虑包干，耕作土方运距按 5 公里综合考虑包干，任何情况下均不予调整，弃土场所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作提供；耕作土按照耕土剥离方案指定位置堆放。

5、承包方式：

（1）本工程为固定总价合同，乙方负责按中标价完成施工设计图的所有工作内容。乙方需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及气候异常等风险费用，包施工现场所有临时设施（如施工工棚、施工排水、施工通道等）及排除影响施工的各类障碍所发生的费用，包办理

各类报建手续(报建费用按规定各自承担相应部分)。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费已包含在合同中标价中,由乙方向有关单位支付。

(2) 合同总价已包含一定的风险,如物价、气候、水文地质等情况变化及其他意外困难等。乙方认为必要采取的任何施工、技术施工、辅助工程、临时工程等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中标价中。

(3) 本工程必须由乙方的直属队伍施工(招标文件允许分包部分除外),不得转包,否则将视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以下简称《施工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是通过履约保函的方式提供担保的,乙方已提交的履约保函原件不予退还,甲方有权要求出具履约保函的银行将履约保证金支付到甲方指定账户;若保函无法兑现,则乙方需要赔偿甲方与履约保证金等额的款项),无需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工程款,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4) 乙方须负责现场工地所需水、电开户、接驳等手续的办理和费用支出。工程中所产生的水、电费,如由甲方代支的,乙方必须在收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天内全部返还,否则甲方有权暂缓支付工程进度款,直至乙方缴清所欠有关费用(包括水、电费滞纳金),或甲方有权在应付的工程进度款中扣除代支的费用。

6、工程总造价为:人民币(大写)柒佰陆拾贰万玖仟伍佰肆拾捌元零陆分(小写):¥7629548.06元,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2000298.28元,此费用必须专款专用。此部分工作内容必须按照《广东省建设工程计价依据(2018)》执行,乙方在申请工程进度款时,必须将所做的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项目单独列支和申报,由建设主

管单位、甲方、监理单位定期检查落实。若完工后，经建设主管部门及监理单位检查，乙方有部分内容未落实执行，甲方有权将这部分内容扣罚出来，甲方作出的扣罚结果，乙方不得持有异议。

#### 7、工期：

(1) 完工工期：180个日历天，暂定于2021年9月1日开工，2022年2月27日完工。完工验收指工程实体完成后，五方责任主体【即建设单位（甲方）、施工单位（乙方）、勘察单位、设计单位和监理单位，若无勘察单位，则由其余四方责任主体负责】对工程实体进行验收（如需整改由乙方整改完成并书面回复甲方）并出具完工验收会议纪要，完工验收不等于竣工验收。

(2) 总工期：210个日历天，暂定于2021年9月1日开工，2022年3月27日竣工，即完工日期加一个月的验收时间【本协议所述的总工期等于《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第一部分合同协议书第二条的合同工期】。

(3) 具体开工日期以监理单位发出开工令之日为准，完工日期以完工验收资料（甲方、监理单位、乙方、设计单位、勘察单位五方责任主体参与的会议纪要，若工程没有勘察单位，则以其余四方责任主体参与的会议纪要）为准；具备完工条件且乙方提交的资料已通过监理单位的审核后，乙方向甲方提出完工验收申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必须组织完工验收。本工程的竣工验收在完工验收后一个月内完成。实际竣工验收日期以竣工验收报告上注明的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因乙方原因所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需负全部责任，每拖延一天扣罚合同价款的1‰（总罚金不超过合同价款的5%）。

#### 8、进度要求：

(1) 乙方应于施工合同生效之日起三日内进场进行施工准备，按照乙方编制的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经监理单位审批后报甲方备案后实施。

(2) 乙方应严格按照投标时所拟定的各施工阶段的形象进度控制施工进度（每 15 天拟定一个形象进度）。乙方将按形象进度表每 15 天与甲方确认一次工程进度，并进行工程量确认。

(3) 如未经甲方认可的特殊原因，乙方在工期落后的情况下，必须要有实际行动尽全力去补回施工进度。

9、甲方指派的监理单位的监理权限详见《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监理人权利、责任部分摘抄》，乙方必须清楚工程监理的权限，对于必须通过甲方同意才能执行的事项，乙方有义务核查是否已获得甲方审批，对于监理单位必须经过甲方同意才能下发而监理单位未获得甲方同意就下发的通知、指令、决定等，如乙方按照监理单位下发的通知、指令、决定等执行，对甲方不具有任何约束力，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10、施工安全：不发生安全事故。

#### 二、双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要及时提供施工图纸、基准点和水准点，及时办理各种验收手续，按合同约定的期限和办法支付工程款。

2、乙方按照治安管理有关规定及时申报户口和缴费，对于工地的治安、消防事故负全部责任。乙方应与其雇请的施工人员签订劳动合同

同，按时足额支付劳动报酬，并为施工人员购买社会保险，实行劳动保险制度。乙方若与施工人员发生纠纷，由乙方负责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协商、调解、仲裁、诉讼等）并承担责任，一切与甲方无关，不得影响工程的正常进行，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3、开工前，乙方要办妥各项手续，建立健全各种管理规章制度，并接受甲方及监理单位的监督和管理；提交可行的施工方案，报甲方及监理单位审核通过；在施工中如遇质量技术问题，应及时如实向甲方及监理单位汇报。乙方在施工中应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和国家颁发的有关技术规范和验评标准进行施工，遵守操作规程，搞好安全生产、文明施工，按时按质按量完成各项施工任务，乙方在本工程承包范围内出现的一切质量及安全等事故和相应的经济损失均由乙方负责，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 4、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 乙方必须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做好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不得发生安全事故，切实做好安全生产各项防范措施，加强安全施工管理，达到中山市规定文明工地标准。

(2) 乙方必须按照相关文件的要求采取措施减少施工现场的噪音、扬尘、带泥上路等扰民情况（扬尘具体要求详见粤建电发【2018】20号文《关于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采取切实措施坚决遏制施工扬尘污染的紧急通知》）。

5、本工程总价中已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乙方必须根据施工现场做好各项安全预防措施，做好施工安全预防措施，以确保工程能顺利进行，如在施工过程中发生安全问题一概由乙方负责。

6、乙方必须服从甲方及建设主管部门的管理，严格执行国家有关质量、安全管理规定。对甲方、建设主管部门、监理工程师发出的整改通知，必须按期整改落实并回复。

7、无论是《施工合同》履行期间还是工程质量保修期结束后，乙方均应无条件配合甲方有关工程审计工作和相关部门对于本工程的检查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协助提供资料、参加会议、现场接待、回答相关部门的提问等）。

### 三、工程质量及技术要求

1、本工程质量要求按中华人民共和国行业标准，达到合格等级。

2、工程质量要求：乙方应严格按照国家颁布的现行最新有效的施工规范及安全操作规程施工，不得以招标文件或《施工合同》上未提及为借口而不按照规范进行施工作业。

3、施工中对涉及的现有建筑物、构筑物、道路、线杆、地下管线、古树名木等，乙方应采取有效的保护、防护措施，若乙方对上述设施造成破坏的，则所有责任由乙方负责。如需拆除沿途有关建（构）筑物或设施，应先将情况报送甲方与监理单位，并与相关单位进行协调并得到同意后方可进行，如果乙方不按此规定进行施工，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其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4、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在相关管线范围内施工（施工范围包括燃气、电力、通信、供水管及排水管）需提前 24 小时自行通知相关管线的管养单位，并且在管养单位的现场见证下才能施工，如果乙方不按

此规定进行施工,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乙方负责,其责任与甲方无关,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赔偿甲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5、工程所需材料(含成品、半成品)及设备由乙方提供,材料及设备必须有产品质量合格证。乙方必须采用符合国家相应的标准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有关要求以及规定的全新合格材料,并具有手续齐全的检测资料和出厂检验手续,且需经监理工程师及甲方审批同意方可采购。需提供外购土土质符合设计图纸(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设计的坦洲镇产业平台33-2020-0110地块填土项目施工图)要求的勘察报告(提供彩色复印件加盖乙方公章)或土源地现场彩色影像资料(提供整体范围及局部清晰彩色照片各一张,如持有方为公司的,需加盖公司章;如持有方为私人的,需持有方签名加指模)。

材料进场前乙方应准备好有关质量证明向监理报验,经检查、复检试验合格后方可使用。如乙方违反合同约定采购或使用不合格的材料和工程设备或本工程质量未达到本合同及其附件约定的标准或甲方要求的标准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拆除和重新施工,乙方应无条件按甲方要求拆除和重新施工,直到符合约定标准,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投入(包括但不限于拆除和重新施工的费用)由乙方承担,施工工期不予以顺延,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责任。

6、施工过程中任何政策性设备、材料、机械台班单价、油料、人工费等调整,甲方均不予调整增减。任何施工、技术措施、辅助工程、临时工程等费用均须包含在中标价中。

7、乙方的车辆必须具备有效的行驶证及通行证，且必须购买相应有效的商业保险。施工前，乙方必须向甲方提交上述车辆资料复印件备案，甲方将不定期核查乙方车辆相关资料，不具备条件的，甲方有权拒绝该车辆进场。

8、乙方应加强施工自有人员及车辆运输安全管理工作，如因管理不善发生的任何人身、财产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9、取土口（土源）由乙方自行解决并负担费用，运输路线和时段须符合交通部门的管理规定，运土过程中做到文明运输，泥头车装泥量要适量，不能超载；不得遗漏土石。如车辆行驶过程中泥石跌落路面，乙方需派人及时清扫。如运输途中车辆出现故障，不得将泥土随意堆放路边，避免影响交通和周边环境。施工中尽量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泥头车箱均要加盖密封，防止泥土散落，否则不得上路。

10、乙方必须按相关规范要求对提供的土源及施工现场的回填土进行见证送检。

11、在施工期间，如乙方提供的土方不合法或不符合规定的，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并赔偿甲方损失。

12、施工过程中需抽检土方检测，如土方检测不合格，则需重新提供合格的土方进行填土，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13、隐蔽工程必须经甲方派驻代表及监理工程师检查、验收签字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14、乙方必须编写合理、完善的交通疏导方案，交通疏导方案必须于开工前通过交警部门审批。

15、质量责任期：终身负责。

16、竣工验收及移交

(1) 验收标准：达到施工图设计要求，其中填土标高及填土范围以甲方委托的第三方测量单位测量为准。

(2) 工程实体完成，乙方完成质量保证资料并提交监理单位审核，如果监理单位认为质量保证资料存在问题，应当让乙方进行限期整改，如果监理单位认为质量保证资料完善，即提交甲方复核并组织完工验收。

完工验收后，乙方应当按照整改通知书要求限期内对工程和竣工资料进行整改，并提交书面回复，由监理单位先进行审核再提交甲方复核。如果甲方或监理单位认为仍存在问题，乙方应当按照甲方和监理单位的要求限期进行整改直至达到竣工验收条件为止，再行组织竣工验收。

(3)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 28 天内，乙方向甲方递交符合甲方要求且经监理单位审核过的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双方按照《施工合同》协议书约定的合同价款及专用条款约定的合同价款调整内容，进行工程竣工结算。

(4) 本工程乙方须按《广东省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质量技术资料统一用表（2010 版）》编制相关工程技术文件；除纸质技术资料外，还须提供电子文档（包括竣工图）。

(5) 乙方提交的工程竣工资料必须符合《建设工程文件归档整理范围》（GB-50328-2001）的相关规定。

#### 四、工程进度款的支付方式

1、乙方在开工前必须办理项目工人工资分账管理资料，否则甲方有权拒付工程进度款。

2、本项目不设预付款，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与进度款同期支付，按施工进度以及甲方、监理、乙方共同核定的安全措施落实情况支付。

3、进度款支付：本项目施工进度款按当月实际完成工程量（以乙方委托第三方专业测绘单位测量为准）计算，经监理人员核实且甲方认可后支付给乙方，进度款按当月完成工程价款的 80%支付。

4、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付至已完成工程价款的 80%，工程完成结算审核后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 100%（若甲方已支付的工程进度款超过工程结算价，则乙方应在收到甲方的通知后 30 日内退还多收取的工程）。

5、乙方必须在收到工程进度款后，优先发放工人工资（银行转账）并做好发放记录，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发放工人工资，同时，若由此引起的任何纠纷，均由乙方负责。

6、若《施工合同》款项由镇财政或市财政拨款的，需镇政府或市政府审批同意后支付，如因政策影响使拨款未能及时到位，乙方不得以此为由而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施工合同》规定的义务，同时甲方也无须向乙方支付因此而产生的利息和经济赔偿。

7、若《施工合同》履行期间，乙方公司名称发生变更，需提前书面告知甲方，并办好相关名称变更手续。否则，因此造成的工程款或

合同款无法正常支付等后果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负任何责任，乙方还需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 五、工程结算

### 1、工程价款结算及调整

(1)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方式，乙方负责按中标价完成施工设计图的所有工作内容，除甲方确认的变更外，结算价不予调整；如乙方没有完成施工设计图的工作内容，则甲方对没有完成的部分相应扣减乙方的工程款。

(2) 增加工程及设计变更：施工期间如因甲方要求或同意的修改、变更，其承包价的增、减部分按乙方的分项工程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调整结算，如果乙方的分项工程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超出投标控制价上限价（即甲方中介预算分项工程清单项目的综合单价乘以上限下浮率）时，按中介预算单价乘以中标浮动率（中标浮动率=中标价与中介预算价的比率）得出后的单价调整结算；如中标预算中无该项目单价的，按本施工招标说明书的规定做出预算经甲方审核后结算，结算单价按中标浮动率折算执行。但如果乙方的分项清单综合单价超高或需扣减的工程内容乙方清单综合单价超低，经甲方审核，已严重偏离预算编制原则及市场价格的，则由甲方按本施工招标说明书的规定做出预算后结算，结算单价按甲方预算单价乘以中标浮动率执行。

(3) 变更、修改设计的工程内容乙方不得拒绝承担，且增加工程不超过合同价款 10%时，合同工期不作调整。如因设计、规划调整变更等原因，甲方有权调整工程范围和内容。

2、工程合同履行期间，合同价差调整按市财政局、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关于解决政府投资项目建筑主材调差问题的指导性意见》（中府办【2018】12号文）执行。

### 3、造价风险

外购土回填土方运距按10公里综合考虑包干，弃置土方运距按5公里综合考虑包干，耕作土方运距按5公里综合考虑包干，任何情况下均不予调整。如有设计变更，也按此处理。

## 六、违约处罚

1、如乙方竣工验收时达不到要求工程等级或工程质量要求或竣工验收资料不齐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乙方应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进行补救，所需费用由乙方全部无条件承担，并向甲方补偿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2、如乙方擅自改动设计图纸或使用不当材料而造成的质量事故，乙方负全部责任并赔偿一切损失；乙方未经设计单位及甲方许可，不得擅自改动图纸或施工方案，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施工合同》，且无须支付剩余的工程款，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赔偿给甲方。

3、施工过程中，若因为施工原因（包括施工方法、保护措施失当等因素）而对现有已建工程造成损坏，由乙方负责处理和解决，并赔偿甲方因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4、因乙方责任达不到合同工期的，作不良行为记录。

5、对乙方无视安全施工和文明施工要求，且未能按甲方、监理工程师等所提的整改意见进行整改，甲方将上报主管职能部门，由职能部门按《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和《广东省住房和城乡

建设厅关于印发《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质量安全动态管理办法》的通知》进行处罚。

6、乙方实际投入的施工管理人员必须与乙方投标书和《施工合同》中的施工管理人员相符，一经中标且签订《施工合同》后，需按投标时的人员办理施工许可，不得随意更改。如确需更换，须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发《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建设工程项目招标中标后监督检查的办法》的通知（粤建市〔2009〕8号）的有关规定进行申请，提供更换原因的凭证，并经甲方同意，同时，乙方仍需按照下表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未经甲方同意擅自更换施工管理人员，则甲方有权选择：（1）解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乙方按表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将乙方的情况提交主管部门作不诚信单位予以备案。（2）乙方继续履行合同，并按下表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7、招标人有权在待支付的工程款中抵扣违约金，若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招标人的全部损失，中标人还须向招标人赔偿超过违约金部分的损失。

8、如因监理人认为已委派的项目经理或主要人员的工作能力和业务水平不称职的需要更换人员的，经甲方同意后更换，并按下表更换人员的违约金额进行扣罚，甲方有权在待支付的工程款中进行抵扣。

9、所有经过甲方同意更换的人员均需经监理单位审核并报甲方批准后，用同等资质和经历的人员替换，否则不予以更换。

### 更换人员违约金处罚明细

人 员 明 细	更换项目负责 人(《施工合 同》签订前)	更换其他管理 人员(《施工 合同》签订前)	更换项目负责 人(《施工合同》 签订后)	更换其他管 理人员(《施 工合同》签订 后)
1000万以下项目违约 金(万元/人·次)	10	5	5	2
1000~2000万项目违约 金(万元/人·次)	20	10	10	5
2000万以上项目违约 金(万元/人·次)	30	10	10	5

10、本工程的项目负责人，必须在现场实施全过程、全方位的施工管理，不得承担其他工程项目的管理工作。在甲方组织的不定期检查中，若发现违反有关规定的，在甲方提出整改要求后，若没有及时改进或没有实质性响应的，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施工合同》，同时提交给主管部门作不诚信单位予以备案。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11、外购土回填过程中发生乙方填埋各类黑土泥、淤泥，各类垃圾等不合标准土质，需立刻清运出场。每发生一次，扣乙方违约金10000元/次，扣罚款在次月工程款中扣除。

12、弃土场所由乙方自行解决，甲方不作提供。如因弃土场所使用不当受到第三方投诉的，每发生一次，扣中标人违约金5000元，在次月工程款中扣除。

13、耕作土场所按照耕土剥离方案指定位置堆放。

14、乙方超过限期不递交结算资料的或递交的结算资料不完整、不符合甲方要求的，每逾期1天，甲方有权扣减工程结算总造价的0.5%（最高扣减不超过10万元），同时不予结算，待乙方提交完整的符合甲方要求的结算资料后再进行结算。若乙方不按上述规定时间报送结算，甲方可对乙方发催报书面通知；乙方在通知规定期限内仍不报送结算的，甲方有权按已有资料或按已付工程款办理单方结算，该结算结果对乙方具有约束力，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不利后果由乙方承担，甲方还有权将情况提交给主管部门作不诚信单位予以备案。

15、因乙方原因所造成的工期延误，乙方需负全部责任，每逾期一天扣罚合同价款的1‰（总罚金不超过合同价款的5%）。具体如下：

(1)逾期完工验收但按期竣工验收：若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的完工日期内完成完工验收的，则乙方向甲方支付实际完工验收日期减去本合同约定完工日期期间按上述标准的违约金。

(2)按期完工验收但逾期竣工验收：若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总工期内完成竣工验收的，则乙方向甲方支付实际竣工验收日期减去本合同约定竣工日期期间按上述标准的违约金。

(3)逾期完工验收且逾期竣工验收：若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的完工日期内完成完工验收，且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总工期内完成竣工验收的，则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完工逾期时间和竣工逾期时间两者较长的天数为逾期扣罚计算天数。

(4)若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的完工日期内完成完工验收，且乙方施工进度严重滞后（即乙方实际施工进度未达到计划施工进度的70%），

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本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是通过履约保函的方式提供担保的，乙方已提交的履约保函原件不予退还，甲方有权要求出具履约保函的银行将履约保证金支付到甲方指定账户；若保函无法兑现，则乙方需要赔偿甲方与履约保证金等额的款项），无须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工程款。如违约金和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全额赔偿。

(5)若乙方未在本合同约定的总工期内完成竣工验收且超过 80 天的，乙方除了需要按照本条第（2）或第（3）款支付违约金外，其已经缴纳的履约保证金，甲方有权不予退还（若乙方是通过履约保函的方式提供担保的，乙方已提交的履约保函原件不予退还，甲方有权要求出具履约保函的银行将履约保证金支付到甲方指定账户；若保函无法兑现，则乙方需要赔偿甲方与履约保证金等额的款项）。甲方无须向乙方支付剩余合同工程款，如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全额赔偿。

16、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出现以下任一情形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不予退还乙方履约保证金（若乙方是通过履约保函的方式提供担保的，乙方已提交的履约保函原件不予退还，甲方有权要求出具履约保函的银行将履约保证金支付到甲方指定账户；若保函无法兑现，则乙方需要赔偿甲方与履约保证金等额的款项），如违约金和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全额赔偿。

(1)因乙方原因导致《施工合同》提前解除的；

(2) 乙方迟延履行主要义务,经甲方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

(3) 因乙方原因导致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

17、乙方因违反《施工合同》的约定,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需要向甲方赔偿的损失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甲方因采取补救措施而支出的费用、项目延期造成的损失、第三方索赔、公证费、鉴定费、评估费、保全费、律师费、诉讼费等。

18、乙方应向甲方支付的违约金、赔偿金、损失,甲方有权在应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继续追偿。

19、本项目要求每天完成场内挖运淤泥质土或外购土回填工程量 $\geq 0.22$ 万立方米(正常工作日,不含法定节假日、不可抗拒力或经甲方确认的下雨影响施工日)。每30个日历天为一次考核周期,每次考核周期完成场内挖运或外购土回填工程量应 $\geq 6.6$ 万立方米。经考核统计,如果每个考核周期未完成场内挖运或外购土回填工程量的(6.6万立方米),按未完成工程量差量合同价扣罚,扣罚款从次月进度款中扣除。

20、累计发生3次上述第1款处罚情形时,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按违约没收其履约保证金。

## 七、通知方式约定

以双方各自住所地作为双方履行《施工合同》过程中相关文书的送达地址,只要任何一方将有关文书送达该地址,即视为已送达对方。

## 八、附则

1、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双方加盖公章且乙方按规定交纳履约担保之日起即时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正本两份、副本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一正两副），具同等法律效力。

2、《招标文件》及《答疑文件》、《建设工程委托监理合同监理人权利、责任部分摘抄》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详之处，均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坦洲镇坦神北路 105 号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2021 年 8 月 9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市政竣•通-11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建设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工 程 名 称： 坦洲镇产业平台33-2020-0110地块填土项目

建设单位(公章)：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竣工验收日期： 2022年 8 月 24 日

发出日期： 2022年 8 月 24 日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名称	坦洲镇产业平台33-2020-0110地块填土项目		
工程规模 (建筑面积、道路 桥梁长度等)	填土面积115722.98平方米	工程造价 (万元)	7629548.06
结构类型		开工日期	2021年9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竣工日期	2022年8月24日
监督单位		监督登记号	
建设单位	中山市坦洲镇城市更新和建设服务中心	总承包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施工单位 (土建)	
设计单位	广东中山建筑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设备安装)	
监理单位	中新凯瑞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检测单位	广东盈通检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其它主要 参建单位	/	其它主要参建单位	/
	/		/
专项验收情况			
专项验收名称	证明文件发出日期	文件编号	对验收的意见
单位(子单位)工 程质量验收记录			
法律法 规规定 的其他 验收文 件			
附有关证明文件			
施工许可证	/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意见	/		
工程竣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齐全有效		
勘察质量检查报告	/		
设计质量检查报告	齐全有效		
工程质量保修书	/		

##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工程完成情况	按设计图纸要求，全部施工完毕，符合设计要求。	
工程质量情况	填土项目	验收合格
	设备安装	/
工程未达到使用功能的部位(范围)	/	
参加验收单位意见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2022年8月24日</p>	<p>(公章)同意验收</p> <p>510106021006896</p> <p>中航材(成都)有限公司</p> <p>有效期2023.07.31</p>
	分包单位	设计单位
	<p>(公章)</p> <p>项目负责人：(执业资格证章)</p> <p>年 月 日</p>	<p>(公章)同意验收</p> <p>2022年9月24日</p>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 4.3、阳西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 履约评价表

工程/项目名称	阳西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建设单位	阳西县教育局	工程/项目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实施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阳西县城御景路 YY-02-03 地块
工程造价	59188031.7 元		
承包范围	地质勘察、设计部分（包括工程设计方案、规划方案、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勘察、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现场跟踪服务等）及建筑安装工程、工程验收、保修以及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等。		
工程/项目资金来源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政府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 <input type="checkbox"/> 集体		
工程/项目履约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优秀 <input type="checkbox"/> 良好 <input type="checkbox"/> 合格		
合同开工时间	2020年5月9日	合同竣工时间	2021年5月18日
合同签订时间	2019年4月3日		
建设单位意见：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margin-top: 10px;">           建设单位（盖章）：            日 期：2023年5月15日         </div>			
说明	1. 本表中内容请您如实填写打印，并与提交资料内容保持一致。 2. 本表设置的内容不得随意更改。 3. 建设单位必须是签订合同的发包人。 4. 近3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算）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副 本

工程编号: 阳西住建(2019) 第 005 号  
合同编号: 20190226

# 建设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 阳西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 (EPC)

工程地点: 阳西县城御景路 YY-02-03 地块

发 包 人: 阳西县教育局

承 包 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 第一节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阳西县教育局

承包人：（全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与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合同工程施工有关事项达成一致意见，订立本协议书。

###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阳西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阳西县城御景路 YY-02-03 地块

工程内容：工程建设内容包括 3 幢 4 层教学楼、2 幢 4 层综合楼、1 幢 4 层教师工作用房、2 幢 3 层学生宿舍、1 幢 1 层体育活动室、1 幢 2 层食堂、1 幢 1 层其他用房及室外运动场、门楼、门卫室、围墙、道路、排水排污、路灯、广场、停车场、绿化等附属配套设施。

工程规模：项目规划用地总面积为 47152.75 m<sup>2</sup>，其中：建筑占地面积 6810 m<sup>2</sup>，建筑总面积 20660 m<sup>2</sup>。

工程立项、规划批准文件号：西发改社会[2019]1 号

资金来源：县财政统筹安排解决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地质勘察、设计部分（包括工程设计方案、规划方案、初步设计、概算编制、施工图勘察、施工图设计、竣工图编制、现场跟踪服务等）及建筑安装工程、工程验收、保修以及应由总承包单位完成的其他工作等。

### 三、合同工期

工程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365 日历天。从 2019 年 4 月 10 日至 2020 年 4 月 9 日竣工完成。

1、总勘察设计周期为 30 个日历天。

(1) 方案设计：自签订合同后 5 个日历天内提交本项目设计方案成果文件（含项目估算）；

(2) 初步设计：自收到设计方案确认文件后 10 个日历天内提交初步设计成果文件（含项目概算）；

(3) 施工图设计：自收到初步设计确认文件后 15 个日历天内提交施工图设计成果文件（中标人须确保设计文件在规定时间内通过审图机构审查）。同时，自签订合同后 20 个日历天内提交勘察成果文件。

2、施工工期为 335 个日历天。

3、合同总工期：365 个日历天。

###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勘察设计成果文件须满足有关规范、规定要求，施工质量达国家合格标准。

### 五、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伍仟玖佰贰拾玖万柒仟柒佰捌拾壹元柒角零分（合同总价暂定，按财政审核出工程预算价后，再根据相关条款确定合同总价）；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百分之捌点零三，勘察设计费为：壹佰捌拾柒万零柒佰玖拾肆元整（其中，设计费为：壹佰伍拾捌万伍仟伍佰肆拾捌元整，勘察费为：贰拾捌万伍仟贰佰肆拾陆元整。）

（小写）：59297781.70 元；建安工程费中标下浮率：8.03%，勘察设计费为：1870794.00 元（其中，设计费为：1585548.00 元，勘察费为：285246.00 元。）

##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合同的文件及其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实施、完成并保修合同工程，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已阅读、理解并接受本合同所有条款，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时限和方法支付工程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十、合同生效

订立合同时间：2019年4月3日

订立合同地点：阳西县

合同双方当事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 十一、本协议书一式十二份，合同双方各执六份。

### 十二、其他

发包人：（公章）

地址：阳西县城新城五区仁和二街十四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发包人：（公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开户银行：

帐号：

承包人（联合体主力人）：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205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755-26163109

传真：0755-2616310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前海支行

帐号：44201574300052507302

邮政编码：

电子邮箱：

承包人（联合体成员1）：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公章）

地址：南京市浦口区浦东路20号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025-85046999

传真：025-58863059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浦东路支行

帐号：32001595738050000880

武申印胜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阳西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验收日期：2021年05月18日

建设单位（盖章）：阳西县教育局



\* GD - E1 - 914 \*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阳西县第三小学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总承包(EPC)					
工程地点	阳西县城御景路YY-02-03地块	建筑面积	20484.82m <sup>2</sup>	工程造价 6644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4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7212020050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年05月09日		验收日期	2021.5.18		
监督单位	阳西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0014			
建设单位	阳西县教育局					
勘察单位	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阳江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					



\* GD-E1-914/2 \*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 1. 验收组

组长	张振东
副组长	许德才
组员	张竞成、孙祥、蔡全荣、陈国其、吴晓青、卢锡照、黎颢明、宋能远、陈烈鹏、冯祖芬、陈德锋、林雪媛

####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国其	卢锡照、黎颢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竞成	宋能远、陈烈鹏、林雪媛
工程质控资料	吴晓青	冯祖芬、陈德锋、孙祥

###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 D - E 1 - 9 1 4 / 3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0</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6</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u>15</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5</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5</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11</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u>9</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9</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u>7</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1</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0</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u>2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4</u> 项	共 <u>14</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16</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u>24</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4</u> 项	共 <u>12</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8</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8</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智能建筑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u>30</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30</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30</u> 项	共 <u>5</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0</u> 项	共 <u>15</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0</u> 项
电梯	/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E1-914/4 \*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工程	评定等级	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核查及主要功能抽查结果	外观质量检验	实体质量检验
路基	合格	经审查核定,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基层	合格	经审查核定,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面层	合格	经审查核定,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广场与停车场	合格	经审查核定,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场坪绿化	合格	经审查核定,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 GD-E1-914/4 \*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东	阳江市教育局			孙东
2	陈国其	阳西县教育局			陈国其
3	陈德锋	阳西县教育局			陈德锋
4	许伍才	阳江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许伍才
5	吴晓青	"			吴晓青
6	黎敬明	"			黎敬明
7	陈烈鹏	"			陈烈鹏
8	孙伟	中源华江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孙伟
9	董吉	"			董吉
10	苏海	"			苏海
11	李心	"			李心
12	张亮威	深圳市进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张亮威
13	冯祖芳	"			冯祖芳
14	林雪娟	深圳市新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林雪娟
15	罗孔维	阳西县教育局			罗孔维
16	吴佑玲	深圳市进润公司			吴佑玲
17					
18					
19					
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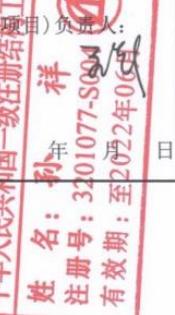


\* G D - E 1 - 9 1 4 / 5 \*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1、符合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 2、符合我国现行建设工程强制性标准、规范要求。
- 3、工程质量达到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要求，达到竣工标准。
- 4、经审查该工程质保资料、各类检测报告的功能检（试）验资料齐全、技术资料（含竣工图）已归档整理完善。
- 5、已按合同约定要求完成全部工程内容。
- 6、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 7、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广东宏茂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施工单位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公章)	设计单位 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勘察单位 中煤科工集团南京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18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5月18日 
* G D - E 1 - 9 1 4 / 6 *				

## 5、人员配备情况（不评审）

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在本项目从事职务	姓名	职称	注册证/上岗证	社保情况 (*年*月--*年*月)	备注
1	项目经理	田万沛	/	注册建造师证、一级	2025年04月--2025年09月	
2	技术负责人	杨少生	高级	注册建造师证、一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3	生产经理	唐峰	中级	注册建造师证、一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4	质量负责人	林远荣	高级	质量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5	安全负责人	冯鹏程	高级	安全考核证、C3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6	质检员	刘小丽	/	质量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7	质检员	黄妹	/	质量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8	安全员	陆永俊	/	安全考核证、C3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9	安全员	吴居始	/	安全考核证、C3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0	安全员	赵三锋	/	安全考核证、C3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1	施工员	黄业宁	/	施工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2	资料员	李丽梅	/	资料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3	资料员	曾水晶	/	资料员上岗证	2024年09月--2025年09月	
14	材料员	冯晓	/	材料员上岗证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5	造价工程师	易焱新	/	注册造价师证、一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6	劳资专管员	吴玉仙	/	劳资专管员上岗证	2024年09月--2025年09月	
17	管线工程师	朱丽军	中级	职称证、中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8	市政路桥工程师	林雪媛	中级	职称证、中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19	BIM工程师	刘武威	中级	职称证、中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20	给排水工程师	杨瑞富	高级	职称证、高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21	给排水工程师	陈启辉	中级	职称证、中级	2024年08月--2025年08月	
----	--------	-----	----	--------	--------------------	--

## 5.1、项目经理-田万沛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19)0002375

姓 名: 田万沛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8年06月2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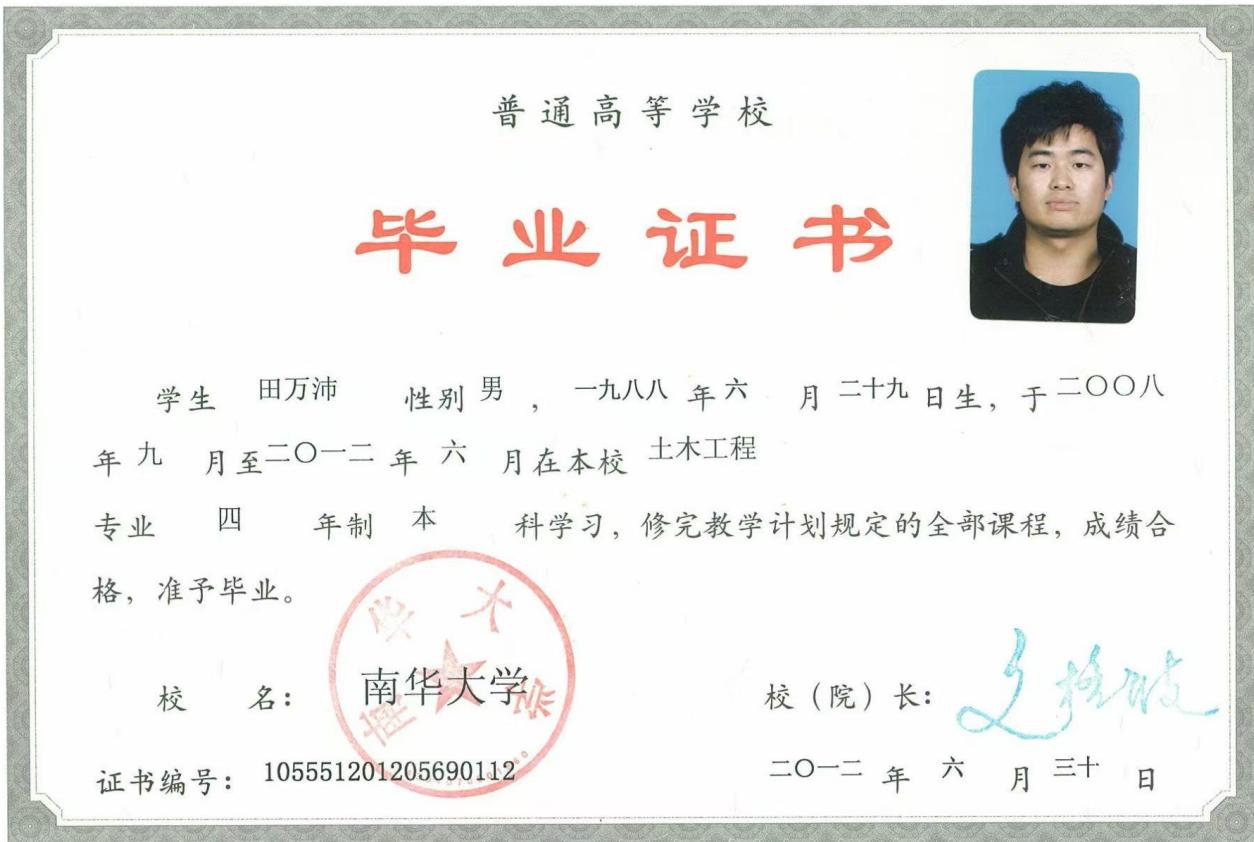
初次领证日期: 2019年06月03日

有 效 期: 2025年04月30日 至 2028年06月02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5年04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田万沛

社保电脑号: 809979228

身份证号码: 43313019880629251X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4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15.0	15.0	9.0	
2025	05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15.0	15.0	9.0	
2025	06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15.0	15.0	9.0	
2025	07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15.0	15.0	9.0	
2025	08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15.0	15.0	9.0	
2025	09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4500	15.0	15.0	9.0	
合计			4320.0	2160.0			606.0		202.02		202.02		270.0	120.0	54.0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fb00e6f1797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5年9月19日  
证明专用章

## 5.2、技术负责人-杨少生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3)0013247

姓 名: 杨少生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73年03月19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6月08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08日至 2026年06月0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08日



(发证单位钢印)

发证单位



发证时间

2020年4月

证书管理号

黔高1900053020123

姓 名 杨少生

公民身份  
号 码 432522197303195212

工作单位 贵州建工集团第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系 列 工程 专业 市政工程

高级职务  
任职资格 高级工程师

贵州省工程系列建筑专业技术  
评审组织 职务任职资格高级评审委员会

取得任职  
资格时间 2019年12月30日

审批单位 贵州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姓名 杨少生

性别 男 民族 汉族

出生 1973年3月19日

住址 湖南省双峰县梓门桥镇完  
西村锌铅村民组



公民身份号码 432522197303195212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双峰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1.02.09-2031.02.09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少生

社保电脑号：812433720

身份证号码：4325221973031952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18.76	4671.68			1293.65	431.26			431.26		316.48	153.12		63.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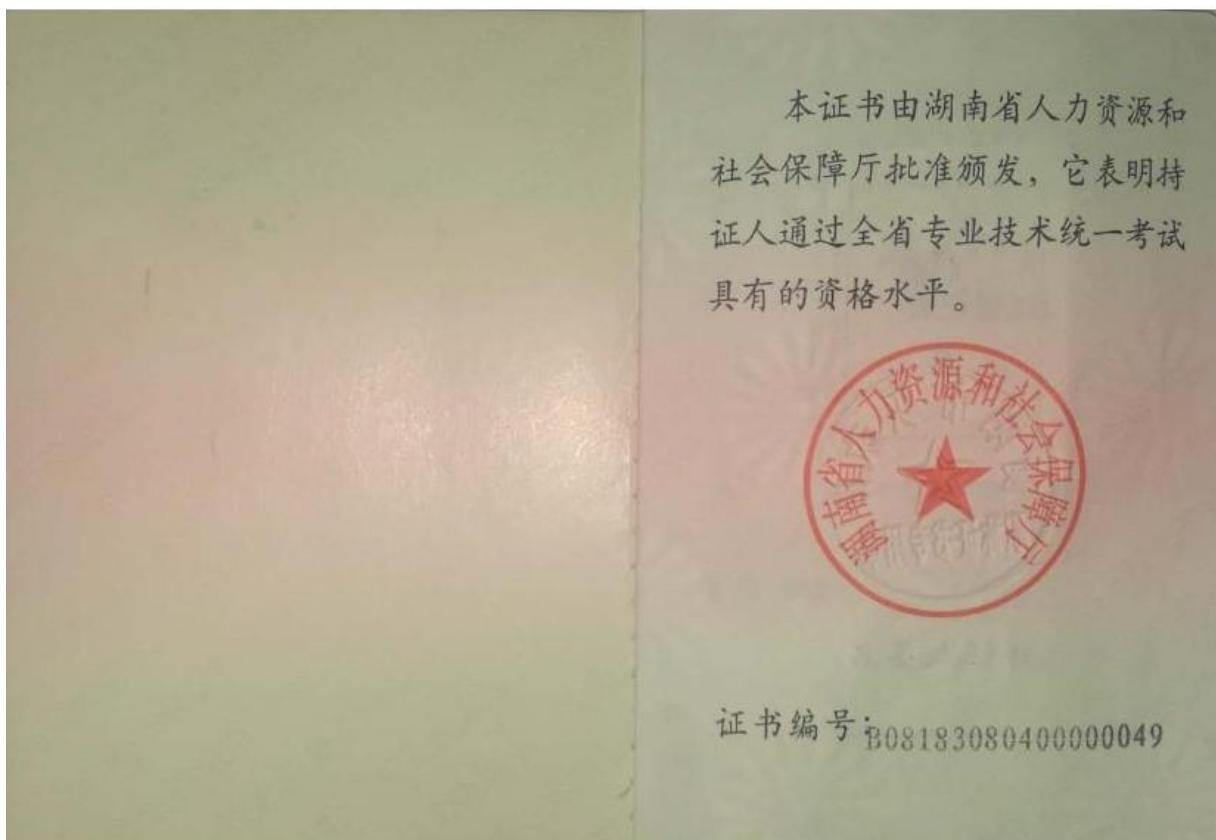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95e09d）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3、生产经理-唐峰



	姓 名: <u>唐峰</u>
	性 别: <u>男</u>
	身份证号: <u>430404198310121013</u>
	专 业: <u>市政公用工程</u>
	资格级别: <u>工程师</u>
持证人签名:	2018 年 10 月 20 日
	授予时间: _____



使用有效期: 2025年04月26日  
- 2025年10月23日

##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唐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3年10月12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13201425132



聘用企业: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有效期: 2024-08-08至2027-08-07)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8-08至2027-08-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唐峰

签名日期: 2025.4.26.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14年07月08日  
0810000

#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B(2012) 0005624

姓 名: 唐峰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3年10月12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12年09月28日

有 效 期: 2024年09月19日至 2027年09月27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9月19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唐峰

社保电脑号: 632476411

身份证号码: 43040419831012101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18.76	4671.68			1293.65	431.26			431.26		316.48	153.12	63.2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e55257b250g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4、质量负责人-林远荣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远荣

身份证号：441702198509052234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市政路桥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59218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林远荣 性别 男, 一九八五年 九 月 五 日生, 于二〇〇五年  
九 月 至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五邑大学

校(院)长:

胡社军

证书编号: 113491200905507305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十五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远荣

社保电脑号：625200578

身份证号码：4417021985090522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4	09	60025313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4	10	60025313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4	11	60025313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4	12	60025313	8000.0	120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1	60025313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2	60025313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3	60025313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4	60025313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5	60025313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6	60025313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7	60025313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2025	08	60025313	8000.0	1280.0	640.0	1	8000	400.0	160.0	1	8000	40.0	8000	80.0	8000	64.0	16.0
合计			16240.0	8320.0			5200.0	2080.0			520.0		1040.0	532.0	208.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5cf64j）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5、安全负责人-冯鹏程

#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冯鹏程

身份证号：440306198607050016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1月10日

评审组织：广东省建筑工程技术高级专业技术资格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0101058767

发证单位：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发证时间：2019年01月31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4) 0004092

姓 名: 冯鹏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86年07月05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4年04月18日

有 效 期: 2023年06月12日 至 2026年06月2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6月12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鹏程

社保电脑号：627341264

身份证号码：440306198607050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4	09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4	10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4	11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4	12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1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2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3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4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5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6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7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8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合计			9720.0	4680.0			4311.95	1724.78			431.26		655.0	450.0	4680.0	117.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2fd0f2）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3月26日  
证明专用章

## 5.6、质检员-刘小丽

证书编码: 0441710694417002693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名: 刘小丽



身份证号: 440811197812030026

岗位名称: 土建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广东省  
培训机构:

发证时间: 2020年 09月 27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e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小丽

社保电脑号：619764511

身份证号码：44031119781203002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310.4	155.12	63.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6ce3f5）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7、质检员-黄妹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妹

社保电脑号: 611201837

身份证号码: 44098219830801432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18.76	4671.68			1293.65	431.26			431.26		316.48	153.12	63.2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40caf0)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8、安全员-陆永俊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陆永俊

社保电脑号：500219655

身份证号码：44030119961120371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09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0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4	1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3523	35.23	3523	28.18	7.05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457.99	366.34	91.65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7219c4）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9、安全员-吴居始

#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 粤建安C3 (2010) 0009270

姓 名: 吴居始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66年02月02日

企业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0年11月12日

有 效 期: 2022年11月23日 至 2025年11月11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10年11月12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吴居始

社保电脑号：626652018

身份证号码：44172119660202207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18.76	4671.68			1293.65	431.26			431.26		316.48	153.12	63.2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8a31e3）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0、安全员-赵三锋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赵三峰

社保电脑号: 648415327

身份证号码: 220582199412290010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5259e40f0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4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 5.11、施工员-黄业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黄业宁

社保电脑号: 645123530

身份证号码: 44170219690221383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9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52541f0b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2、资料员-李丽梅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李丽梅

社保电脑号: 630748399

身份证号码: 35052119880324404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316.41	153.12	63.2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 3391ee55254b85a0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3、资料员-曾水晶

证书编码: 0441711494417000862

#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曾水晶



身份证号: 441701198401020023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7 月 14 日

扫码验证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水晶

社保电脑号：625236616

身份证号码：4417011984010200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9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efb00e2aa395）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5年9月18日  
证明专用章

## 5.14、材料员-冯晓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冯晓

社保电脑号：622583179

身份证号码：44170219680206171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09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0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1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4	12	60025313	5000.0	750.0	400.0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1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2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3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4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5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6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7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2025	08	60025313	5000.0	800.0	400.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5000	50.0	5000	40.0	10.0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36d9ex）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5、造价工程师-易焱新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易焱新

社保电脑号：648888737

身份证号码：42010719790924003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18.76	4671.68			1293.65	431.26			431.26		316.48	153.12	63.2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978b5c）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6、劳资专管员-吴玉仙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吴玉仙

社保电脑号: 633424760

身份证号码: 44030619881217010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9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9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747.64	4671.68			4324.85		1729.94			432.55		318.0	254.4	63.6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 3391efb00e7c2beb )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  
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17、管线工程师-朱丽军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朱丽军

社保电脑号: 650239256

身份证号码: 13082119880410046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ee5525a186az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 2024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 5.18、市政路桥工程师-林雪媛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雪媛

社保电脑号：630790712

身份证号码：44170219810414222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4	09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4	10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4	11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4	12	60025313	4500.0	720.0	360.0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1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2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3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4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5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6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7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2025	08	60025313	4500.0	765.0	360.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4500	45.0	4500	36.0	9.0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5b3967）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 5.19、BIM 工程师-刘武威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武威

社保电脑号: 1750506

身份证号码: 44052619711219181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60025313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63.64	359.36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702.72	4671.68			4311.95	1724.78			431.26		316.41	153.12	63.2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6b57bm)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5.20、给排水工程师-杨瑞富



普通高等学校

# 毕业证书



学生 杨瑞富 性别 男, 一九八四年四月十四日生, 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 高分子材料与工程 专业  
肆年制本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校(院)长:

吴玉厚

证书编号: 101531200805001219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杨瑞富

社保电脑号：806472559

身份证号码：53213119840414093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94b98d）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1月16日  
证明专用章

## 5.21、给排水工程师-陈启辉



# 毕业证书



证书登记号: 9206060

本证书须于相片加盖广东省高教局验印章方有效  
广东省高等教育局制

学生陈政辉性别男 现年26岁

于一九八九年九月至一九九二年七月  
在本校发~~面~~电 专业(~~电气~~ )  
中专修业期满,学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  
部课程,成绩及格,准予毕业。



校长 楊捷發

一九九二年八月三日

##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陈启辉

社保电脑号：622583178

身份证号码：44072719660407001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60025313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08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09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0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1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4	12	60025313	4492.0	673.8	359.36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1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2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360	23.6	2360	18.88	4.72
2025	03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4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5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6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7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2025	08	60025313	4492.0	718.72	359.36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25.2	2520	20.16	5.04
合计			9118.76	4671.68			1293.65	431.26			431.26		316.48	153.12	63.28		

##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3391ee55250eab1t）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60025313单位名称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 6、企业获奖情况（不评审）

企业获奖情况						
序号	获奖名称	项目名称	获奖级别	颁奖机构	获奖日期	备注
1	2022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御景半岛花园幼儿园项目	市级	阳江市建筑业协会	2022年8月	
2	2022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阳春国鼎中央公园一期商住小区工程	市级	阳江市建筑业协会	2022年6月	
3	2022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那金双转移配套服务中心商住项目（一期1、2、3、4栋、市场、地下室）工程	市级	阳江市建筑业协会	2022年8月	

6.1、2022 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御景半岛花园幼儿园项目）

# 荣誉证书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御景半岛花园幼儿园项目荣获二〇二二年  
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此发证

阳江市建筑业协会  
Yangjiang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二〇二二年八月

6.2、2022 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阳春国鼎中央公园一期商住小区工程）

# 荣誉证书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阳春国鼎中央公园一期商住小区工程项目  
荣获二〇二二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此发证

阳江市建筑业协会  
Yangjiang Construction Industry Association  
二〇二二年六月

6.3、2022 年上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那金双转移配套服务中心商住项目（一期 1、2、3、4 栋、市场、地下室）工程）

# 荣誉证书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那金双转移配套服务中心商住项目(一期  
1、2、3、4 栋、市场、地下室)工程项目荣获二〇二二年上  
半年“阳江市建设工程优质奖。”

特此发证



## 7、其他（不评审）

### 7.1、企业 ISO 管理体系认证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350325Q30216R4M-1

兹 证 明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四海云创大厦2栋A座5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56704242

管 理 体 系 符 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标准

证书覆盖的范围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与服务

(办公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205)

颁证日期: 2025年4月21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8年4月20日<sup>注</sup>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签发人: 陈彩霞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 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



#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350325Q30216R4M

兹 证 明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四海云创大厦2栋A座5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56704242

管 理 体 系 符 合  
GB/T 19001-2016 / 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标准

## 证书覆盖的范围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

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办

公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205）

颁证日期: 2025年4月21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8年4月20日<sup>±</sup>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签发人: 陈彩霞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  
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 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



#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注册号: 0350325S30152R4M

兹 证 明  
深圳市新朗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后亭社区四海云创大厦2栋A座505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556704242

管理 体 系 符 合  
GB/T 45001-2020 / ISO 45001:2018 标准

## 证书覆盖的范围

城市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与服务; 资质范围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地基基础工程专业承包、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钢结构工程专业承包、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办公场所: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南山区深南大道与前海路交汇处星海名城七期2205)

颁证日期: 2025年4月21日

有效期最长可至: 2028年4月20日<sup>注</sup>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35-M



注: 在证书有效期内, 获证组织须按规定接受年度监督审核, 保持认证资格。通过扫描二维码可获知证书的有效状态。该证书信息还可在中国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http://www.cnca.gov.cn)) 和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 上查询。

兴原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三街9号金隅嘉华大厦C座7层

[www.xqcc.com.cn](http://www.xqcc.com.cn)